

城市中國的無產化： 中國城鎮居民階級結構的轉型與 社會不平等，1979-2003

林宗弘

香港科技大學社會科學部

本文擴展了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以戶口、單位、權威與技術來劃分毛澤東時代的階級結構，並以權威、技術與生產工具的所有權來劃分目前中國的階級結構。由毛時代的階級結構轉型為資本主義階級結構的過程中，戶口與單位制度因勞動力市場與國有企業產權私有化的發展而遭侵蝕，無產階級比例迅速擴張。根據 2003 年《中國社會綜合調查》(China General Social Survey)城市樣本的統計分析發現：首先，中國城市地區的階級結構開始無產化，私營企業工人佔勞動力的比例迅速擴大，但新中產階級也在緩慢增長。其次，在代際流動方面，父代的農業戶口與集體單位對子代流動造成障礙；在代內流動方面，改革開放前的農民與工人更容易成為無產階級，而共產黨員更容易成為資本家。最後，中國城鎮地區的所得與財富分配，已經由戶口與單位的差異逐漸轉向資本主義階級的差異，無產者與資本家之間的貧富差距正在迅速擴大。由於下崗職工與農民湧入私部門，使個體戶的所得下滑，與私營企業工人的所得差異甚微。資本主義發展下階級結構的無產化，可能是導致中國城市區域內的貧富差距惡化的因素之一。

關鍵詞：階級、社會階層化、中國研究、所得分配、經濟轉型

Proletarianizing Urban China: The Changing Class Structure and Social Inequality, 1979-2003

Thung-Hong Lin

Division of Social Scienc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is paper adopts a neo-Marxian perspective to examine the transformation of class structure in the urban China. A class schema is developed based on the institutional features of the Maoist China: household registration (*hukou*) institution, work unit (*danwei*) institution, and cadre position, which correspond to the ownership of labor power, of organizational assets, of skills/authority in neo-Marxian class theory. In contrast, the capitalist classes are divided by authority, skill, and means of production to categorize class locations after the economic reform.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suggests that when *hukou* and *danwei* are undermined by the labor market and privatization, the class structure should display a trend toward proletarianization. The statistical results, based on the dataset from the 2003 China General Social Survey, showed that the main source of income inequality in urban China has shifted from differences among *hukou* and *danwei* to the differences among social classes. In addition, the income level of the self-employed is declining and its difference from the proletariat is insignificant. Analyses of a mobility table and the Multinomial Logistic Regression model confirm that the urban China has been proletarianizing over the past three decades.

Keywords: social class, social stratification, China study, income distribution, economic transition

改革開放三十年之後，中國大陸的社會不平等與勞工抗爭逐漸引起社會科學界與媒體的關注。或許是受到政治上的敏感性與社會調查的時間落差所影響，無論在西方學術界或是華人世界，階級研究成為討論中國社會不平等時失落的環節。首先，主流社會學界更專注於地方政府與企業產權如何影響經濟成長的議題(Oi 1999)。其次，在社會不平等的討論上，自倪志偉(Nee 1989, 1996)提出的市場轉型論以來，爭論點集中在政治資本（如共產黨員身分）與人力資本的收益是否改變(Bian and Logan 1996; Nee and Matthews 1996; Wu and Xie 2003)，社會階級的影響幾乎完全被忽略(Bian et al. 2005)。第三，由於中共官方的忌諱，城鎮工人階級被稱為「農民工」、「打工妹」，媒體也避免討論資本主義的階級矛盾(Pun 2005)。最後，中國大陸學術界的社會分層作品比較接近所謂的「政策研究」，階級分類方式往往自關蹊徑，難以放進跨國比較的架構，有時礙於政治敏感，不得不自我審查，即便如此，多數社會學作品仍婉轉地呈現出階級不平等惡化的事實（李培林等 2004；陸學藝 2004；李春玲 2005）。

作為社會分層理論的核心課題，主流階級研究在中國的社會不平等議題上，缺席了將近三十年。就理論上來說，本文的目的即在於「把階級帶回來」(bring class back in)。然而在討論中國的階級分類時，研究者不可避免地面對一些難題。例如，改革開放前的毛澤東時代，階級是否真正存在，以及改革開放之後，如何推論階級結構的變遷趨勢等等。面對這些艱難的研究議題，筆者擴展了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以戶口、單位、權威與技術來劃分改革開放以前國家社會主義下的階級結構，並且以權威、技術與生產工具的所有權來劃分目前中國的階級結構。從此一理論來看，毛時代的階級結構到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轉型過程中，戶口與單位體制將逐漸遭勞動力市場與國有企業產權私有化侵蝕而衰退，資本主義的階級差異則逐漸成為社會不平等的主要來源之一。本研究運用了香港科技大學與中國人民大學 2003 年度在中國城鎮區域抽樣的《中國社會綜合調查》(China General Social Survey-2003，或簡稱 CGSS-2003) 數據進行分析，呈現

出中國社會朝資本主義轉型，導致城鎮地區階級結構無產化、與貧富差距隨著階級分化而擴大的過程。

一、從毛時代到資本主義： 擴展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

在討論毛時代或改革開放時期中國的社會不平等時，許多學者都注意到單位 (Bian 1994; Zhou 2004)、戶口(Wang 2005; Wu and Treiman 2004, 2007) 與幹部權威 (Walder 1983, 1986) 的作用。在其分析中國工廠權威的經典著作中，Andrew G. Walder (1986)認為共產黨社會的政治支配建立在三種組織性的依附(organized dependences)之上，首先是工人對單位的經濟依附，其次是工人對黨與經理人的政治依附，第三是工人在工作現場對領班的人身依附。這三種組織性依附，導致了中國社會在改革開放前形成廣泛的黨國侍從主義(party-clientelism)制度文化。有趣的是，其實這三種依附型態與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有共通之處。工人對單位或戶口的經濟依附，來自於不同戶口與單位對勞動力「資產」的所有權，勞動力本身無法自由流動；工人對黨與經理人的政治依附，來自於生產組織的權威；而工人在勞動過程中對領班與技術工人的人身依附，則來自於後者對技術資產的佔用。然而，這些共產主義下造成的社會差異，可以稱為階級嗎？

為此，我們必須回到「為何階級是階級」的老問題上(Wright 1997)。在 Erik Olin Wright (1985)的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裡，階級位置是由生產關係中的支配 (domination)與剝削(exploitation)原則來界定 (Roemer 1982)。生產關係來自一個社會中某個群體對生產性資產 (productive assets)的所有權制度，當該種所有權——或者說一攬子權利(a bundle of rights)——具備下列三種特徵時，可以在生產過程裡產生剝削：第一是排他性(exclusion principle)，所有者可以排除其他人對該項資產的佔有與運用；第二是汲利性(appropriation principle)，所有者可以透過對該項資產投入或撤出生產的權利，來掠奪生產組織所

得到的利益；第三是逆向互賴性(*inverse interdependent principle*)，也就是所有者藉由對該項資產的權利在生產組織中佔有的生產剩餘，部份來自其他直接生產者的勞動成果，反之，直接生產者並不會因為這項權利而獲益(Wright 1997: 37)。也就是說，相對於階級，各個種族(*race*)、地位群體(*status group*)、政黨或社團之間，未必會因為文化品味或者政治權力的差別，而出現彼此剝削經濟剩餘的現象(Wright 1978, 2002)。

新馬克思主義與新韋伯派(*neo-Weberian*)階級理論的不同之處，在於後者的階級概念奠基在社會經濟群體的市場交換能力，而非生產關係的剝削與支配基礎上 (Goldthorpe and Marshall 1992: 383; Sørensen 2000; Wright 1997: 35, 2000b)。因此，在沒有勞動市場的條件下，新韋伯派的理論分析，其實不易用來定義社會主義下的階級圖像(Wright 1997: 37; Sørensen 2000: 1528)，雖然在經驗研究中他們經常違背原則，將階級範疇略做修正並套用到共產主義時代的波蘭與匈牙利等國 (Erikson and Goldthorpe 1992)。反之，新馬克思主義的支配與剝削原則更具一般性，可以延伸到資本主義市場之外的生產組織，卻還沒有學者做出類似的嘗試。

在分析晚期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時，Wright 提出了四種生產關係或生產模式中對應的剝削性資產：在封建主義下，領主對農奴擁有勞動力的部分所有權，在資本主義下，資本家擁有生產工具的所有權，在國家官僚社會主義下，管理者擁有支配組織性資產(*organizational asset*)的所有權，而在社會主義下，專家擁有對生產技術的所有權。Wright 認為，晚期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不只是資本主義生產關係、而是由多種生產關係相互滲透(*interpenetration*)組成的，具體而言，晚期資本主義的剝削與支配關係來自於資本、權威與技術三者的相互滲透，其中資本的剝削能力仍然佔優勢(Wright 2005: 13)。相對地，在毛澤東統治下的中國，生產工具的私有產權幾乎被完全消滅了，然而另

外三種型態的生產關係卻仍存在，並且發揮著剝削與支配的作用。¹筆者認為，戶口制度、單位級別與幹部身分可以視為對勞動力、組織資產、以及工作現場權威與技術的所有權，符合新馬克思主義用來定義階級位置的剝削三原則。如表一所示，Wright的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架構，可以被進一步延伸，以解釋毛澤東時代的中國社會區隔。

表面上看，戶口制度、單位級別與幹部身分都是共產黨國家以強制力組織起來的社會區隔，似乎不是資本主義世界裡熟悉的「階級」，然而當國家以政治權威與計畫經濟體制全面控制勞動力、資本與技術的生產與再生產時，仍然在不同社會群體之間，塑造出類似資產所有者與非所有者之間的支配與剝削關係。

戶口制度與其影響已經成為社會學研究的重要議題(Wu and Treiman 2007)。中國政府在第一個五年計畫時期(1953-1957)，透過農業生產「統購統銷」制度，壟斷了農業生產的取得與分配管道，並運用所謂的「剪刀差」政策，也就是農業部門與工業部門的不平等交換，強制農村把大量的生產剩餘移轉到城市(Ka and Selden 1986; Selden 1988)。到大躍進前夕，為加速以農業部門的剩餘促進城市重工業的發展，並防止農民流入城市區域，中國政府建立了農業戶口（當時的鄉

表一 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剝削性資產與中國的類似制度

生產方式	生產性資產	建立剝削關係的機制	階級區分	中國的類似制度
封建主義	勞動力	暴力奪取與限制自由	領主與農奴	戶口制度：農業戶口與非農業戶口
資本主義	生產工具	勞動力的市場交易	資本家與工人	改革開放後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
國家社會主義	組織權威	計畫經濟的資源分配	管理者與被管理者	單位級別：國企與集體的差異
社會主義	技術	單位內協調的再分配	專家與非技術人員	幹部／專家身分：專家與工人、幹部與農民

資料來源：筆者修改自 Wright (1985: 83)

1 在吳介民對中國珠三角農民工的研究中，率先引進 Wright 的多重剝削論點，見吳介民 (2000)。

村地區居民)與非農業戶口(當時的城市地區居民)的身分劃分制度(Domenach 1995 [1982]; Meisner 1999; Wang 2005; Yang 1996),隨後在農村設置了人民公社。

筆者主張戶口是封建生產關係的類似制度。所謂的封建生產關係,原來是指歐洲封建領主以武力行使對農奴的人身佔有,農奴對勞動力的所有權部分不屬於自己、而屬於領主,逃離領地的農奴會遭到暴力懲罰,領主基於對農奴的權利而取得部分生產剩餘(Marx 1977; Wright 2005: 11)。與資本主義下「自由」的勞動力不同,農奴制的剝削方式是將勞動力強制束縛於土地上以取得剩餘。有趣的是,戶口制度也具備同樣的剝削特徵:國家強制束縛農民的勞動力、壟斷收益權利,從農村汲取大量剩餘來支持其工業政策,反之,農民不需要依賴國家與戶口制度,也能夠生產經濟剩餘(Selden 1988)。

戶口制度與封建國家的不同之處,在於前者是共產國家為了計畫經濟的工業化政策,透過人民公社與糧食收購來建構對農民的制度性剝削,但其與農奴制的相似之處卻不該被忽視。首先,農業戶口是一種將農民束縛在土地上的制度,農民對勞動力的所有權部分不屬於自己,而屬於國家的公社所有,不得私自出賣勞動力與農產品,本身的遷徙自由也遭到剝奪。在人民公社解體前夕,農民離鄉打工則必須讓公社抽成(蔣勤 2006),概念上類似贖回自己勞動力的所有權。其次,跟農奴制類似,戶口不僅是一種個人身分,還透過母系由下一代繼承(Shue 1988; Wu and Treiman 2004, 2007)。最後,戶口制度以國家強制為後盾,一旦農民離開公社,不但會失去集體配給的口糧與工分等經濟物資,更可能會遭受幹部的批鬥(Chan et al. 1996 [1992])。結果,透過國家計畫下的糧食徵收與配給政策大量移轉的生產剩餘,在農業戶口與非農業戶口之間構成了不折不扣的剝削關係:誠如 James C. Scott 對蘇維埃黨國體制的分析所言,毛時代的中國農民,是城市戶口與國家的農奴(Scott 1998: 210)。

其次,城鎮地區單位級別的高低,可以視為一種國家對組織資產所有權的不平等分配。在Wright(1985, 1997)原來的用法上,組織資產

指的是工作現場的管理權威，用以界定資本主義新中產階級與工人階級之間的差異。然而在中國社會主義下，整個城市工業都由計畫經濟官僚組織起來，並且賦予不同的單位級別(Parish 1984; Bian 1994)。筆者主張中國的單位級別可以視為管理者與被管理者之間生產關係的延伸，計畫經濟下的不同權威等級，使高級別單位透過國家對經濟資源的再分配權力(Konrad and Szelényi 1979; Nee 1989; Wu 2002)，分享了部分組織資產的所有權。由於計畫官僚對經濟資源的分配，不是由市場價格而是由產業政策的目標來決定，單位內的勞動者又共用了再分配的利益、或承擔了生產剩餘移轉的共業，導致了級別高對級別低單位生產剩餘系統性的剝奪，反之，低級別的單位，例如改革開放初期的集體與個體戶，不需依賴組織資產也能獲利。

在毛澤東時代的城鎮地區，最明顯的組織資產差異，來自國有單位與集體單位之間國家行政級別的區別(Bian 1994; Zhou 2004)。由於國有事業與國有企業單位多半是國家重點投資的重工業，具有較高的行政級別，而集體企業則是以中小型輕工業與服務業為主，行政級別偏低、缺乏投資與單位福利(Whyte and Parish 1984)，因此，如邊燕杰所發現的，國有單位與集體單位之間形成了類似西方工業雙元論(industrial dualism)的兩個產業等級(Bian 1994)。此外，國企當中的臨時工人或集體工人往往來自農村，而且無法獲得單位的福利保障，成為城鎮人口中的次等公民(Walder 1986)。中國民眾一般所謂的單位好壞，顯示了再分配體制下兩種不同工作單位之間組織資產所有權的重大差異(Lü and Perry 1997)。

第三，無論在資本主義或社會主義工廠，工作現場的權威與技術都形成了管理與工人的對立(Burawoy 1985)，但中國幹部與工人的分配差異更加制度化。首先，中國的工廠組織直接受國家幹部制度所規範，自毛澤東時代以來，幹部的檔案都由人事部門管控，工人則由勞動部門負責分配與調動。其次，幹部身分在制度上就包括了管理與技術兩類職位。依據《科學技術幹部管理工作條例試行草案》（新華網 2005）等法令，國家幹部的管理與技術級別大致平行，幹部級別與其

工資及福利掛勾，直接導致住房與配給等物質生活的差異（李路路、王奮宇 1992）。²最後，由於生產單位內的勞動過程普遍依賴領班與技術工人的智識與合作，形成了非技術工人對技術工人與領班的個人依附(Walder 1986)，以及單位內部的權威與物質分配的不平等，經常導致工作現場的政治衝突。

許多研究呈現了前蘇聯與匈牙利社會主義時代的工廠中，管理幹部與基層工人之間的階級對立(Burawoy 1985; Burawoy and Lukačs 1992)。即使中國在毛時代與單位級別及戶口差異相比，同一生產單位內的幹部與工人之間，物質生活條件差異有限(Whyte and Parish 1984; Whyte 1994[1975]; Zhou 2004)，許多研究仍發現，在反右運動（1956-57年）期間對所謂右派的進攻，往往是非技術工人發起對工作現場領導或專家的政治攻擊(Walder 1986; Perry 1993)；文革最激烈期間，在城鎮地區或工廠所發生的文攻武鬥，凸顯工作現場權威與技術所造成的社會矛盾(Wang 1993; Perry and Li 1997)，甚至在農村地區也出現了幹部與農民的衝突(Chan et al. 1996; Shue 1988; Walder and Su 2003)。簡言之，在戶口與單位之外，幹部的技術級別與管理級別，形成了中國改革開放以前的第三種剝削與支配關係。

因此，筆者認為共產中國改革開放以前的社會不平等，大部分來自戶口制度、單位級別、與工作現場技術及管理權威（制度化的幹部身分）所導致的剝削與支配。在國家強制隔離與計畫經濟政策的制度化剝削下，戶口制度與單位級別、以及幹部身分，形成了毛澤東時代難以跨越的社會屏障。透過不同的戶口、單位、技術與權威，我們可以劃分出六種不同的階級位置：農民、農村幹部、城鎮邊緣工人、³集體幹部、國企工人、國企幹部，其劃分方式如表二。

在毛澤東時代，農民與農村幹部都屬於被剝削的農業戶口，但是

2 筆者曾經在第一稿之前嘗試將技術與管理職務分為兩類，然而由於幹部制度上的統一，這種分類在日常經驗與統計效果上都不會有顯著差異，因此本文就現實制度調整階級分類的操作化。

3 Burawoy (1985)將匈牙利與前蘇聯社會主義工廠中的工人階級區分為「核心工人」(core workers)與「邊緣工人」(peripheral workers)，與本文所使用的概念有類似性。

表二 毛澤東時代中國的剝削／支配關係與階級結構

資產的類型	農業戶口 (被束縛的勞動力)	非農業戶口	
		集體單位 (缺乏組織資產)	國有單位 (豐富的組織資產)
技術或權威的擁有者	農村幹部	集體幹部	國企幹部
無技術與無權威者	農民	城鎮邊緣工人	國企工人

基於技術與權威，農村幹部能夠獲得較好的物質福利與工資分配。城鎮邊緣工人主要是集體工人，但也包括國企的臨時工人與少數個體戶，雖然其中大部分人可能擁有城市戶口，其單位卻無法確保福利與國家投資，只能從屬於國營事業與國營企業單位，即便如此，單位內的集體幹部仍然能夠透過技術與權威的佔有而獲得較好的物質福利與工資分配。國企工人通常享有高工資與優厚的單位福利，但是必須依附於單位內的幹部。國企幹部掌握了組織與技術資產以及暴力工具，包括了國企與國家行政幹部專家、以及解放軍幹部等，這就是過去許多研究者所謂的「新階級」(Djilas 1983; Konrad and Szelényi 1979; Gouldner 1979; Trotsky 1973)。由表二的階級位置來看，在毛澤東時代也有支配與剝削，甚至存在著三個中間階級：農村幹部、集體幹部與國企工人這三種階級位置，既是支配者也是被支配者，剝削別人也同時被剝削，這就是所謂「矛盾的階級位置」(contradictory class locations)。

在 1978 年改革開放之後，隨著私人資本的逐步積累造就了新的剝削關係。除了毛時代的幹部身分、單位級別與戶口制度之外，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再次躍上歷史的舞臺。因此，我們可以將改革開放以來的中國大陸階級結構變遷，視為資本主義生產關係逐漸擴張的過程。在 1979 年以前的一端，是毛澤東時代的階級結構，在逐漸成長的私有部門中，則是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

本文參考新馬克思主義剝削模型簡化後的六個階級位置(Wright 1997, Leiflufsrud et al. 2005)——非技術工人、技術工人與專家、經理

人與領班、專業經理人、小資產階級、資本家——來分析資本主義下的階級結構（見圖一）。為了與過去對中國個體戶發展的研究成果對照，此處的小資產階級，在操作化過程中包括了個體戶（未達八人的小企業）的負責人與自僱者，這是由於個體戶在改革開放初期曾經是私有經濟部門發展的主力，有經驗上的制度意義。⁴ 因此，我們可以將以毛時代的六個階級位置為起點，並以資本主義的六個階級位置為終點，分析從毛時代到資本主義的每個時間截面上，階級結構的變遷動態。

從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來看，毛澤東統治下的社會主義過去中國，到改革開放後的資本主義未來中國，其階級結構可以視為不同

		與生產工具的關係			
所有者		受僱者			與權威關係
資本家或單位領導（包括國企與集體負責人）		專業	經理人	經理人	高等級權威
				或領班	低等級權威
	小資產階級：個體工商戶包括				
七人以下小雇主與自營業者		專家及	技術工人	非技術工人	無權威
與稀有技術的關係▶		專業	技術	非技術	

圖一 資本主義下的階級位置與本文的劃分方式

資料來源：筆者修改自 Western and Wright (1994)與 Wright (1997)，灰色部分有時在本文中合併數據，改稱為「私營經理人與專家」或「新中產階級」。

4 1981年中共中央書記處研究室理論組組長林子力在起草個體戶相關法令時引用了《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篇第九章〈剩餘價值率和剩餘價值量〉，劃分了小業主與資本家的界線。馬克思認為雇工八人以下，自己也和工人一樣直接參與勞動過程，是「介於資本家和工人之間的中間人物，成了小業主」，而超過八人，則開始「佔有工人的剩餘價值」。因此在《國務院關於城鎮非農業個體經濟若干政策性規定》(1981)中定義「個體經營戶，一般是一人經營或家庭經營；必要時，經過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批准，可以請一至兩個幫手；技術性較強或者有特殊技藝的，可以帶兩三個最多不超過五個學徒」，也就是雇工不得超過七人。過去關於中國企業家回報的增長或幹部下海的研究(Nee 1989; Wu and Xie 2003)集中在個體戶的收入變化，讀者可以留意統計結論之相同與不同之處。

的三種生產關係相互滲透的組合，前者是由類似封建主義的戶口制度、單位級別與幹部身分（工作現場的技術與權威）所組成，後者則是由權威、技術與生產工具所組成的階級結構。對四種剝削性資產不同組合型態的分析，可以導出下列三個對階級結構的推論：第一，資本主義的發展有賴於勞動力的自由遷徙與市場交易，因此，束縛勞動力的戶口制度與資本主義下勞動力市場的擴張互相矛盾。類似於封建主義朝資本主義轉型的過程，我們推論從毛時代的階級結構往資本主義階級結構的轉型，長期將會導致戶口制度的瓦解。第二，國有企業與鄉鎮企業的大規模私有化將會減少組織資產的再分配優勢，削弱國有與集體單位的差異。第三，舊的社會區隔消融的同時，取而代之的是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與階級剝削，也就是說，中國的社會不平等，包括階級流動的障礙以及所得與財富的差異，將會由幹部特權、戶口與單位差別轉向資本主義所造成的階級分化，特別是資本家與無產者之間的不平等。

二、中國社會正在無產化嗎？

馬克思主義理論認為，在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隨著資本家的競爭與資本積累的集中化，也就是壟斷資本的發展，將會導致工人階級的擴張與小資產階級收入下降、甚至其比例萎縮的歷史進程，這個論點通常又被稱為社會經濟結構的「無產化」(proletarianization)。中國社會是否正在走向無產化？要回答這個問題，首先我們必須重新回顧無產化的定義，其次則必須釐清中國由毛澤東時代的計畫經濟朝資本主義市場經濟轉型的不同階段，隨著戶口制度的衰頹與公有財產移轉的漸進次序，所產生的收入分配趨勢。最後，本文將回到新馬克思主義階級理論對剝削的分析，提出另一種研究階級結構變遷趨勢的推論方式。

（一）何謂無產化？

著名的無產化理論曾經是各派社會階層化與社會史學者爭論的主題之一 (Erikson and Goldthorpe 1992; Roy 1984; Tilly 1978; Wright and Singelmann 1982; Wright and Martin 1987)。在無產化的定義方面，社會科學文獻中至少出現過兩種不一致的論點。第一種定義，是將無產化視為直接生產者其他的生活資源逐漸減少或者被剝奪，導致其被迫出售勞動力以換取工資所得的過程(Tilly 1978; Roy 1984)；這種無產化的定義多來自歷史學家的研究，是一種人均無產化(*proletarianization per capita*)的概念(Humphries 1990)。然而，另一種無產化的定義來自階級分析，把無產化等同於無產階級在勞動人口比例上的增加(Walton 1987; Koo 1990)，經驗研究上指的則是勞動力逐漸由低度無產化的產業類別或者生產位置，向高度無產化的產業類別或者生產位置移轉的過程(Wright and Singelmann 1982: S179)，第二種無產化可說是階級結構的無產化(*proletarianization by class*)。我將第一種無產化定義稱為「弱無產化論」，將第二種無產化定義稱為「強無產化論」。許多研究者不經意地將弱無產化等同於強無產化，似乎把後者當成是前者的必然結果。然而，人均無產化並不等於階級結構的無產化，這個微小但重要的差異，導致了馬克思主義與非馬克思主義階級研究的重大爭論。在下列兩種情況下，弱無產化理論將會偏離強無產化理論。

第一，在朝資本主義轉型的過程中，生產者從前資本主義生產模式所獲得的收入來源未必會被迅速而徹底地剝奪。也就是說，馬克思談到「所謂的原始積累」(Marx 1977)，指涉類似圈地運動剝奪農民土地或者小生產者收入，而將勞動力推向市場的過程，未必會得到國家以暴力手段支持而大規模迅速地發展。此時，即使在人均無產化的趨勢下，無產階級的擴張將會比較緩慢，同時伴之以低收入自僱者（小資產階級）或小農生產方式的持續頑存。發展經濟學者用「半無產化 (*semi-proletarianization*)」、「非正式經濟部門」(*informal sector*) (Portes et al. 1989)或者「生產方式的聯屬」(*articulation of modes of production*) (Amin 1974; 柯志明 1993)等模糊而複雜的種種概念，來處理這個棘手

的議題。

第二，在朝資本主義轉型的過程中，生產者的技術未必會被徹底剝奪。雖然 Wright 堅持去技術化(deskilling)是資本家控制生產以榨取更多利潤的一種策略 (Wright 1997: 93-95)，許多勞動過程理論家認為 Harry Braverman (1974)所謂泰勒主義式 (Taylorism)的去技術化只是有限度的、或者只在少數產業發生，或者遭到工會抵制，因而導致技術工人與專家仍然能夠控制技術以與資方討價還價(Edwards 1979; Burawoy 2005[1979], 1985)。至於非馬克思主義的階級理論家，也對去技術化的假說提出質疑(Block 1990; Erikson and Goldthorpe 1992: 11)。

這是「弱無產化論」與「強無產化論」的另一個差異，前者並不暗示在工業化過程裡無產階級的擴張必然會導致中產階級的萎縮，也就是說技術資產的剝削能力未必會下降。一方面，分析馬克思主義的著作中早已暗示了一種可能性，那就在資本主義經濟發展迅速成長的情況下，資本家與技術的擁有者之間的關係並非零和遊戲，資產階級與知識分子之間可能會達成共享利益的階級妥協(class compromise) (Przeworski 1986; Wright 2000a)，使得去技術化的現象不再明顯，因而導致新中產階級的擴張。另一方面，所謂的「新階級」理論家，也傾向認為知識分子可能會形成挑戰資產階級的新階級，造成資本主義企業管理權與所有權的分離，以及社會主義下知識分子與技術官僚的奪權(Konrad and Szelényi 1979; Gouldner 1979; King and Szelényi 2004)。在東歐社會主義朝資本主義轉型之際，許多國企中的技術專家與推動改革的少數文化菁英，更可能有機會奪取公共資產，而搖身一變，構成新興的資產階級(Eyal et al. 1998)。

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階級結構的變化比較接近「弱無產化論」的觀點：無產階級比例擴大的同時，新中產階級也隨之擴張，而小資產階級萎縮速度緩慢。首先，在改革開放初期家庭聯產承包制與個體戶發展的過程中，類似農奴制的人民公社被小農生產方式所取代，農業戶口雖然仍是一種控制人口移動的政治經濟手段，其與城市戶口之間的經濟剝削關係逐漸減弱，在 2006 年底中國政府宣佈取消農業稅之

後，戶口制度已經少有直接經濟剝削的意義。另一方面，由於改革初期大型私營企業被壓抑，個體工商戶與鄉鎮企業在地方市場上獲得了短期的相對優勢，其中部分是農村移民，這使得城市地區以自僱者為主的「個體戶」持續存活，而由農村外流的「半無產化」工人階級薪資也被長期壓低。⁵

其次，朝資本主義轉型的過程中，國企工人的技術與私營企業的技術缺乏可比較性，在建立新企業的過程中，工人階級的技術是否被資本家剝奪是難以衡量的，不僅如此，無論在國有部門或者是在勞動市場上，技術專家與專業管理者的收益都在上升(Wu and Xie 2003)。因此，即便工人階級的位置迅速擴張，隨著資本家對管理者與專業者的需要，新中產階級的比例也在相應擴大，然而，小資產階級（即個體戶）的收益正隨市場改革的深化而持續下降。結果，中國無產化的趨勢，並未立即而明顯地導致城鎮區域小資產階級或中產階級的減少。最後，隨著經濟發展，中國的資產階級比例也在緩慢增加，或者說一部分的小僱主與國企幹部也在「資產階級化」(Embourgeoisement) (Szelényi and Manchin 1989)，但是與其他資本主義國家工業化初期的階級結構轉型類似，在農民大量流入城市工業部門與國企工人大量下崗的影響下，中國城市無產階級佔勞動人口比例的快速擴張，遠超過其他階級人數的增長，仍然是經濟發展中階級結構轉型的關鍵特徵。

（二）何時無產化？

與無產化定義相對應的是經濟轉型的分期問題。由於中國的經濟轉型過程是採取漸進主義與實用主義的策略(Rawski 1999)，經常由於派系鬥爭與通貨膨脹的政治循環而導致經濟改革政策停滯不前(Shirk 1993)，使得不同階段的改革呈現出不同的所得分配趨勢。筆者建議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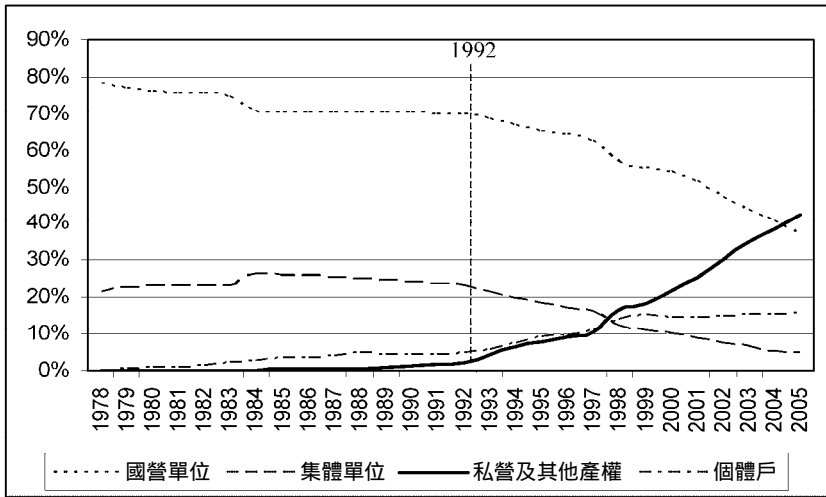
5 中國是否出現類似台灣社會中自僱者與小僱主頑存的現象？小商品生產是否仍在經濟發展中佔一席之地？（謝國雄 1989；柯志明 1993），根據最近中國工商總局的統計，1999年中國有個體工商戶3,160萬戶，而截至2006年6月，減少為2,506萬戶，個體戶似乎正迅速減少。本文2003年的數據中還看不出個體戶強烈的衰退趨勢，其相對比率僅僅是逐漸停滯，但絕對人數似乎也在下降。

以用鄧小平在 1992 年春季的南巡為界，將經濟改革劃分為兩個不同的階段：市場化時期(Marketization, 1979-1991)與私有化時期(Privatization, 1992-)。⁶

在本文中，市場化時期指的是家庭聯產承包責任制與工商個體戶逐步擴散之後，地方與全國商品市場的價格逐漸形成的階段。隨著土地聯產承包責任制與個體戶的發展，某些農民與城市的中下層居民開始投入市場經濟的行列，1981 年起中國政府宣佈鼓勵工商個體戶，逐步設立深圳與廈門等五個經濟特區與十四個沿海開放城市，並在 1987 到 1988 年間立法承認私營企業，使得私營企業加入了集體企業的市場競爭，部分農民企業家與城市區域的創業者，都在這個階段建立了新企業(Naughton 2007)，市場機會與階級流動相對開放，所得分配也相對平等。

然而，在 1987 年後廢除價格雙軌制的過程中，國有單位產權改革的腳步，一度被嚴重的通貨膨脹與地方保護主義所困，引發 1989 年的天安門學運，並導致所謂的「治理整頓」，直到鄧小平歷史性的南巡之後，中國共產黨才加速推動產權與勞動市場的深化改革(Wedeman 2003)。因此，筆者將鄧南巡以前的經濟改革階段稱為市場化時期。在此時期，城市區域國有單位的雇用人數仍然佔受僱者的七成以上，城市集體單位雇用人數佔兩成以上（見圖二），私營企業以規模小的個體戶為主，直到 1992 年，中國城市的就業結構仍然壓倒性為公有單位所支配。此外，農村的二、三級產業就業結構，以表面上屬於集體資產的鄉鎮企業為主流(Oi 1999)。很明顯地，鄧小平南巡以前，中國的私有企業與資本主義生產關係僅集中於沿海地區少數特區與開放城市，勞動市場與資本市場的形成都在起步階段，相關法令的規範幾乎不存在。因此，國有單位仍然佔據了大部分的經濟制高點。

6 此一劃分方式參考自 Szelényi 與 Kostello (1996) 的建議，他們認為中國的改革開放應以 1986 年為界，此前的改革僅導致地方商品市場的形成，在 1986 年之後，改革才逐漸擴展到勞動、土地與資本等生產要素的市場。然而，Szelényi 與 Kostello 卻未能有力地說明為何以 1986 年為界。Naughton (2007: Ch. 4) 在最近的著作中，則明確地以天安門事件至 1992 年底為中國經濟改革的分界線。



圖二 中國城鎮地區受僱者百分比：依生產單位產權分，1978-2005

資料來源：《中國統計年鑑》1983, 1988, 1995, 2006 等各年年鑑中之表 5.4。

另一方面，私有化時期指的是國有與集體單位展開大規模產權移轉，導致勞動力市場與資本主義生產關係擴張的階段。鄧小平南巡之後，股份有限公司與外資公司的地位得到承認。1993 年的反不正當競爭法以類似反托拉斯法令來確保市場競爭與交易秩序，1994 年起破產法與勞動法相繼通過，對國企的破產與產權移轉作出了規定，股份有限公司與外資企業紛紛合法化，假合資或假集體真私有的鄉鎮企業也開始脫掉紅帽子(OECD 2003; Kung and Lin 2007)。在 2002 年「三個代表」的大旗下，共產黨開放資本家入黨，從政治上承認了資產階級的合法地位(Dickson 2003; So 2003)。到了 2003 年，在國企私有化的衝擊下，包括個體戶在內，中國城市私營企業受僱者超過了國有部門與集體部門的總和。2007 年物權法通過，給予私有財產權更完整的保障，至此私人資本已成為中國社會中最重要的財產權型態。

在 1990 年代末期，大規模的私有化與國企職工的下崗終於開展，國有單位加上集體單位在城市區域的雇用人數比例，由 1992 年的 90%，跌落到 2005 年的 42%，個體戶雇用人數的百分比，在 1999 年

之後逐漸趨於穩定，約佔 14% 到 16% 之間，而各種合資、股份制與私營企業的雇用人數，則在 2005 年超過了 42%（見圖二）。公有部門下崗職工與進城的農民工形成了個體戶與私營企業工人階級的主要勞動力來源，而他們的工業關係則是由勞動法的相關法令所規範。當然，許多研究者指出大多數廠商幾乎都違反了勞動法，這使得中國的工業關係更接近於馬克思所描繪的專制體制(despotism) (Burawoy 1985; Lee 1995; Pun 2005)。結果，在 1990 年代中期之後，私營產業工人在勞動力中的比例迅速擴張，而個體戶則成為許多下崗工人暫時的謀生方式，其社會經濟地位持續下滑。

因此，中國是否步上無產化的趨勢，端視無產化的定義與研究數據的時期而定。在無產化的定義方面，在中國迅速的經濟轉型過程中，直接生產者對工資勞動的依賴逐漸加深，私營企業工人階級比例也迅速的膨脹，但是在原始積累緩慢與去技術化的趨勢不明顯的條件下，要論證中產階級與小資產階級將隨資本主義發展而逐漸萎縮，極為困難，此外，從新階級理論家的研究來看，在社會主義朝資本主義轉型的過程中，技術資產的政治經濟回報也可能持續上升。

在經濟改革的研究分期方面，不同時期的改革政策，也會導致相異的階級結構變化。1992 年以前的市場化時期，戶口制度的效果漸漸減弱，但由於公有制仍然支配城市地區的經濟，私有企業的發展遭到壓抑，單位級別的權威仍十分顯著，無產化的趨勢相當模糊；反之，在 1992 年以後，城市區域私營企業雇用人數比例快速攀升，並在 2004 年之後超過了國有與集體單位的總和，因此，就中國城鎮區域的階級結構來看，直到 1990 年代末期才逐漸展現出大規模無產化的趨勢。

（三）重建階級結構轉型的理論基礎

在 Wright 早期作品中，對無產化的分析是立足於資本主義發展將導致勞動過程去技術化的假設上，而不是立足於對「剝削」的分析、或者是生產性資產的相對價值上。這個理論缺陷，導致了強無產化論的嚴重問題：從歷史數據上，新馬克思主義者找不出新中產階級或甚

至小資產階級衰退的證據(Wright and Martin 1987)，同樣地，在某個特殊的歷史時期，例如社會主義朝資本主義轉型時，也未必會出現去技術化、或者小資產階級與中產階級衰退的現象，在一個迅速成長的市場經濟中，事實往往正好相反，私營產業工人與中產階級的比例同時迅速膨脹。

從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來看，對貧富差距與階級結構變遷的推論應該以對剝削性資產的分析作為基礎，因此，所得分配與階級結構的變化，可以視為四種生產性資產在不同轉型時期中所佔有的價值比重的改變，或者說是各種資產之間相對的剝削與支配能力的改變。從毛時代到資本主義，生產工具的剝削能力將上升，而類似封建生產關係的戶口限制與單位權威將逐漸瓦解，但是技術資產的變化則未必走向去技術化，當資本家的權力基礎薄弱而知識分子仍然掌握國家權力時，技術資產的剝削能力可能持續增長，即使資本家才是最大的贏家。

四種資產的剝削與支配能力的改變，應該會反映在階級結構的變化上：(一)生產工具逐漸創造新興的資本主義階級位置，毛時代的階級位置萎縮：在市場化時期的階級結構中，小資產階級與非技術工人的比例應該會隨個體戶的發展而緩慢擴張，而戶口優勢的衰退將導致集體單位的受僱者比例下降。在私有化時期，資產階級、新中產階級與工人階級位置應當迅速擴張，小資產階級的成長趨緩，國有與集體單位的受僱者比例下降。(二)政治權威隨公有制的衰退而減弱：隨著單位與戶口的優勢下降，附帶的現象是依賴單位與戶口的再分配權力逐漸消退，也就是共產黨幹部整體的政治經濟優勢將被削弱，但在國有單位與非國有單位之間的變化有所差異：在國有單位內，共產黨的政治優勢仍在，在私有部門其權力基礎則受到侵蝕(Lee 1998)。(三)技術資產的延續：與去技術化的推論不同，若是在經濟轉型中私營企業對技術資產與管理者的需求增加，新中產階級將隨工人階級同時擴張。上述的分析更支持「弱無產化論」而非「強無產化論」。對市場化與私有化兩個不同時期的資產收益與階級結構變化，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

析的假設見表三所述，在下面兩節筆者將分別對階級結構與貧富差距的假設，進行經驗測試。

三、階級結構的變遷與階級流動

本節運用了香港科技大學與北京人民大學合作收集的 2003《中國社會綜合調查》(2003 China General Social Survey, 或 CGSS-2003) 數據來驗證前述的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以數據來呈現中國城鎮區域階級結構的變遷、與促進及阻礙階級流動的主要因素。根據 CGSS-2003 在中國城鎮地區分層隨機入戶抽樣所得到的 5,894 個中國公民個人層次的豐富資料，我們可以追蹤受訪者的戶口變化、職業工作史與技術及管理層級，還有黨員資格的取得過程。此外，CGSS-2003 也詢問受訪民眾在 2002 全年度的各種個人所得總和，並且要求受訪者依據市價評估 2003 年個人所擁有的房地產價值。這兩個數據提供了寶貴的資訊，讓我們得以衡量中國城鎮區域的所得與財產不平等的分化型態。相關變量的敘述統計請參見表四，資料來源與數據管理的相關問題，詳細說明請見附錄。

表三 擴展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對中國城鎮居民階級結構的推論

剝削性資產與階級	市場化時期(1979-1991)	私有化時期(1992-)
貧富差距的來源		
貶值的資產	城鎮戶口	組織資產(國有單位)
升值的資產	私人資本	壟斷資本
持平的資產	技術資產與組織資產	技術資產
階級結構的變化		
擴張的階級	小資產階級 私營非技術工人	資產階級 新中產階級 私營非技術工人
萎縮的階級	集體幹部與專家 集體工人	國企幹部與專家 國企工人

表四 本文各重要變量的敘述統計與相關係數

變量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極小值	極大值
年所得對數	3033	9.089	0.873	3.912	12.612
房地產對數	3090	11.117	1.299	4.575	15.624
共產黨員	3553	0.191	0.393	0	1
教育程度/年	3553	11.196	3.324	0	19
單位產權	3553	1.180	0.944	0	2
非農業戶口	3553	0.887	0.317	0	1
女性	3553	0.451	0.498	0	1
年齡	3553	39.541	10.621	15	71
非全職就業	3553	0.164	0.370	0	1

相關係數	所得對數	房產對數	地區變量	共產黨員	教育程度	非農戶口	年齡	女性
房地產對數	0.475*							
共產黨員	0.180*	0.052*						
教育程度	0.416*	0.212*	0.254*					
單位產權	0.164*	0.011	0.236*	0.297*				
非農業戶口	0.057*	0.048*	0.090*	0.229*	0.277*			
女性	-0.137*	0.035	-0.179*	-0.040*	-0.086*	-0.025		
年齡	-0.024	0.021	0.184*	-0.305*	0.129*	0.048*	-0.114*	
非全職就業	-0.308*	-0.160*	-0.136*	-0.256*	-0.209*	-0.156*	0.049*	0.054*

* p < .05

（一）中國城鎮居民階級結構的變化：流動表分析

在處理階級結構轉型的經驗分析時，我們所面對的數據，其實是從一種階級結構到另一種階級結構，在某一時間點上的動態剖面。如前所述，筆者運用戶口、單位與技術及管理幹部級別，將毛時代的中國公民區分為六種階級位置：非農業戶口包括了國企幹部與專家、國企工人、集體幹部與專家、集體工人，農業戶口包括了農村幹部與農民。在 1978 年以前，個體戶與私營企業多數被嚴厲禁止，因此，在此之前首次就業者，理論上一定會落入六種階級位置之一。

反過來說，從較接近當下的時點來觀察，階級結構將會較接近由技術、權威與生產工具的所有權三種資產所區分的資本主義階級位

置。為求模型簡化，在討論階級流動時，筆者將資本主義下的六種階級位置中的技術工人與專家、經理人與領班、以及專業經理人三項，合併為私營經理人與專家（或新中產階級），也就是簡化為資本家、小資產階級、新中產階級與非技術工人（無產階級）四類。因此，由毛時代的六類位置往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轉型，將會出現人群的代際與代內流動。轉型期的階級流動，除了人群在原有的六種階級之內的移轉之外，更重要的是由舊的六種階級位置（階級起源）朝新創造的四種資本主義階級位置（階級終點）移轉。

這種由毛時代的階級位置往後追蹤階級結構轉型與階級流動的方式，筆者稱之為順向轉型法(Forward Transition Method)。順向轉型法所測量到的代際與代內階級流動，將有助於我們理解各個新興資本主義階級成員的來源，比如釐清誰成為資本家、誰又成為私營企業中的工人階級等，比起其他的階級劃分方式更貼近現實。以順向轉型法衡量的階級結構轉型，可以見表五所示。

在表五中，筆者以CGSS-2003的數據來呈現順向轉型法所區分的階級結構：1973年只有六個階級位置，但1979年起，雇用七人或以下的個體戶逐漸發展，因此私營非技術工人與小資產階級開始嵌入階級結構中；1985年左右，私營企業已開始發展，因此資產階級以及私營經理人與專家（包括技術工人），或者所謂的新中產階級開始嵌入階級結構中，而集體受僱者的比例，由1979年的11.1%逐步下降；在1992年之後，由毛時代的六個階級位置朝向四個資本主義新階級位置的流動越來越明顯，在就業者的比例上，私營企業勞動人口的比例從14.6%增加到36.2%，集體受僱者的比例，由10.9%減少到7.6%，國企受僱者的比例，則由65.8%減少到55.3%。至於農村幹部與農民的比例，也就是屬於農業戶口者，在1973年仍有20.1%，到了2003年抽樣受訪的時刻，已經全部移民或是改變戶口進入城市區域，除了部份成為國企工人之外，多數農民湧入了私營企業工人位置。上述的變化符合我們對階級結構的推論：在市場化時期，由於產權改革一度放緩，階級結構相對穩定，直到1990年代末期伴隨著國企的大

規模私有化，中國城鎮地區才迅速邁向無產化。⁷

（二）城鎮地區居民的階級流動

運用順向轉型法處理階級流動時，研究者必須面對一些特殊的統計技術問題。無論是代際或代內流動，通常階級分析依賴相同的一組階級起源與階級終點（也就是方陣）來從事量化分析(Hout 1980)，但是對轉型中的社會來說，這種分類方式並不符合歷史現實。反過來說，順向轉型法的技術性問題，則是可能在每個時段出現不同的新生階級位置，因此不易以線性對數模型分析(Log-linear)等統計方式來估計階級流動。此外，線性對數模型的另一個技術問題，是無法處理模型中的連續變量，或是難以處理太多名目變量時經常出現的資訊流失問題。最後，線性對數模型不容易對各表格內的數字，根據抽樣框架對誤差進行加權調整。因此，筆者最後選擇運用可同時處理連續變量、並減少資訊流失的多元邏輯迴歸(Multinomial Logistic Regression)模型(Agresti 2002; Hendrickx and Ganzeboom 1998)。

透過多元邏輯迴歸模型加權迴歸的分析，我們可以得到從毛澤東時代到 2003 年間，中國城鎮地區階級流動的資訊。本文所引用的多元邏輯迴歸模型是以私營非技術工人，或者說無產階級位置相對於其他位置之間的發生比率(odds-ratio)為應變量所進行的迴歸。模型中的正相關係數或負相關係數顯示受訪者抵達 2003 年階級位置時，相對於私營非技術工人的個人特徵，其中包括了代內流動與代際流動的因素。表四中影響代內流動的因素，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與黨員資格等；由於毛時代的階級結構，理論上應該成為限制階級流動的障礙，因此受訪者在 1979 年時的單位產權與 1991 年以前的戶口類型也納入模型中。此外，在最終模型中筆者估計了影響代際流動的因素，由於受訪者報告的資訊不足，其父親與在毛時代的階級位置被簡化為

7 在此需要特別注意的是表四中的各項數字並未經過加權處理，因此必須仰賴更精確而可以加權處理的統計模型，才能探討階級起源到階級終點的變化。

國企單位、集體單位或其他、農業戶口三類。⁸

最後需要說明的是受訪者本人在毛時代的階級位置，在模型中被合併成四個虛擬變量：幹部位置、國有單位、集體單位與農業戶口，這是因為使用六種分類會導致個別表格內數據太少，與最大似然(Log-likelihood)估計上的困難，以至於無法計算出結果，所以筆者將原來的六類簡化為四個變量。多元邏輯迴歸模型對 2003 年受訪者抵達各階級終點的估計結果，請見表六。

多元邏輯迴歸模型的迴歸係數顯示出幾項有趣的結論。首先，毛時代的單位與戶口的階級界線對代際與代內流動仍有持續作用。從代際流動來說，父親在毛時代屬於農業戶口者，其下一代最可能進入個體戶或私營部門的各階級位置，而不易成為國企與集體單位的幹部或工人，顯示戶口造成的代際流動障礙。此外，父親為集體單位的受僱者，下一代很難流動到國企單位。

從代內流動來說，受訪者本人 1991 年以前的農業戶口，在資本主義的勞動力市場上似乎已經不再構成障礙，但是農業戶口與集體單位者進入國有單位的迴歸係數都是負向顯著的，顯示國有單位與其他單位之間的差異，仍是社會流動的主要障礙，反過來說，國有單位者也不會進入個體戶與集體單位等低收入的階級位置，而是相對容易成為私營企業主。此外，對集體工人與國企工人來說，單位內幹部的技術與管理級別的階級流動屏障仍十分顯著。也就是說，受訪者本人在 1979 年改革開放前夕的單位還有非幹部身分，形成了改革開放期間階級流動的明顯障礙。

第二，在市場轉型爭論中提到的共產黨員與高等教育，顯然都對階級流動產生正面作用，黨員更容易進入國有單位或擁有管理權威的位置，教育則對進入佔有技術資產的位置有幫助，例如黨員更容易成為集體與國企的經理與專家、甚至更容易成為新中產階級與資本家，

8 在研究過程中，筆者發現受訪者 18 歲時父親的單位與戶口顯著影響了改革開放期間的階級流動，而父親的黨員資格與教育程度、或母親的社經地位對階級流動的影響，在統計上卻不顯著，因此最後僅將父親單位與戶口納入模型。

表六 中國城市區域階級流動的多元邏輯迴歸估計：以私營企業工人為對照組的加權迴歸係數，1979-2003

	2003 年的階級流動終點						
	集體工人	集體幹部	小資產階級/個體戶	新中產階級	資本家	國企工人	國企幹部
代內流動因素							
女性	0.535* (0.244)	-0.104 (0.288)	-0.271 (0.189)	-0.043 (0.180)	-1.311* (0.543)	-0.085 (0.133)	-0.262 (0.167)
2003 年齡	0.009 (0.017)	0.033 (0.020)	0.023† (0.013)	0.027* (0.013)	0.063** (0.027)	0.022* (0.009)	0.101*** (0.012)
教育程度 (年)	0.056 (0.038)	0.286*** (0.052)	0.023 (0.033)	0.274*** (0.034)	0.271* (0.095)	0.218*** (0.025)	0.653*** (0.041)
共產黨員	0.816 (0.529)	1.660*** (0.428)	-0.239 (0.514)	1.237*** (0.340)	1.874*** (0.572)	1.120*** (0.250)	2.374*** (0.316)
1979 年受訪者階級位置							
技術或管理幹部	-37.760*** (0.549)	2.070** (0.739)	1.462* (0.682)	1.341* (0.559)	-0.140 (1.126)	-1.042† (0.570)	1.848*** (0.518)
國有單位	-0.360 (0.539)	-2.264† (1.171)	-1.270* (0.524)	-0.117 (0.354)	0.307 (0.714)	1.107*** (0.237)	0.748* (0.290)
集體單位	2.207*** (0.392)	0.880 (0.569)	-0.442 (0.529)	-0.043 (0.482)	-0.982 (1.009)	-0.183 (0.377)	-1.923* (0.756)
農業戶口 (1991 年)	-0.490 (0.319)	0.096 (0.362)	-0.098 (0.219)	-0.196 (0.207)	-0.396 (0.508)	-0.782*** (0.170)	-0.800*** (0.230)
(以新就業者為參照組) 代際流動因素：受訪者 18 歲時父親的單位與戶口							
集體單位	0.239 (0.264)	0.127 (0.354)	0.372 (0.250)	0.289 (0.221)	-0.353 (0.629)	-0.851*** (0.183)	-0.904*** (0.241)
農業戶口	-0.506 (0.361)	-0.605 (0.431)	0.528* (0.245)	0.108 (0.233)	0.852 (0.536)	-0.436* (0.178)	-0.102 (0.219)
(以國企受僱者為對照組)							
常數項	-2.588*** (0.902)	-6.167*** (1.143)	-1.959** (0.721)	-4.689*** (0.732)	-8.015*** (1.852)	-2.083*** (0.533)	-11.662*** (0.808)
Log likelihood							-4122.92
Wald G ²							27281.24
Pseudo-R ²							0.185
樣本數							2921

註：(1)括弧內為標準誤。

(2)由於部分樣本未能回報父親的單位與戶口資訊，因此迴歸模型流失了 3,553 個經濟活動人口中的 631 人。

* p < .05, ** p < .01, *** p < .001, † p < .1 (雙尾檢定)

而教育程度越高則越容易成為私營企業的經理或專家、集體與國企幹部或資本家。

第三，誰成為資本主義下的資產階級與新中產階級、誰又成為無產階級？相對而言，改革開放之後的私營企業工人更多來自上一代是農民的家庭，而資本家更多來自共產黨幹部，且有可能是國企私有化過程中的受益者。此外，黨員、教育與幹部身分，仍然是朝擁有組織與技術資產的所謂「新中產階級」流動的重要途徑。最後，女性似乎集中於缺乏組織與技術資產的集體工人位置，不易成為資本家。

上述的階級結構與階級流動數據顯示，毛澤東時代由戶口、單位與技術所構成的階級位置，仍是改革開放時期朝向資本主義轉型時，中國大陸民眾代際與代內階級流動的主要障礙。其次，從市場化到私有化時期，中國城鎮地區的階級結構產生了重要的變化：在 1990 年代末期隨著國企私有化出現了大規模的無產化。在這個過程中，農民工與年輕的就業者湧入了私營企業工人與個體戶等位置，一方面，部分國企下崗工人加入了私營工人的行列，另一方面，共產黨員則擁有明顯的政治優勢，奪取了公有資產而成為資本家，或是資本家也被大量吸納進共產黨。

四、中國城鎮居民的階級位置 與貧富差距

階級結構的無產化只有在導致貧富差距惡化時，才有更重要的意義。本文中擴展新馬克思主義的分析認為，從毛澤東時代的階級結構轉型到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將會引起不同生產性資產的剝削能力相對升值或貶值，從而導致所得分配的重大變化：首先，至少在城市地區，由單位權威與戶口差異所引起的貧富差距將會縮小。其次，生產工具所有權的剝削能力將會上升，工人與資本家之間的所得差距，將會成為中國城市地區貧富差距擴大的主要來源之一。第三，教育或者技術位置的所得在經濟轉型過程中會得到持續。第四，由於資本積累

與集中化，個體戶（小資產階級）的所得會大幅下滑。最後，單位與戶口的弱化，可能會附帶減弱了共產黨黨員幹部的收入與財產優勢，僅有少數利用政治優勢轉公為私的共產黨員，能透過私有化成為資本家而得到好處，因此，在控制了階級位置之後，共產黨員在所得與財富上的優勢可能並不顯著。

然而，在 CGSS-2003 的數據中，我們僅有 2002 年的全年所得與 2003 年的房地產價值，也就是只有一個橫斷面(cross-sectional)的數值來衡量社會不平等。因此，我們不能透過這個橫斷面的數據來推論 1978 年以來的所得分配趨勢變化，而必須借助統計工具來間接估計或推論。另一種階級分類的方法，筆者稱之為逆向轉型法(Backward Transition Method)，這個方法可以被視為用晚期資本主義的階級結構來為當前的中國城市居民分類，也就是不論轉型以前的企業產權、單位與戶口，直接將所有樣本分散到晚期資本主義的六種階級位置，其中國有與集體工人都被劃分到工人階級位置，公有部門的幹部與專家則被劃分到經理人與專家等新中產階級位置，國企與集體的企業負責人則被劃分到資本家一類。

在衡量 2002 年的全年所得與 2003 年房地產價值的研究中，筆者使用逆向轉型法的階級分類，也就是圖一裡新馬克思主義的六種資本主義階級分類，來分析不同單位產權、戶口與階級位置的交互作用。接下來我將以 2002 年所得的統計差異來說明產權、階級位置對所得的影響，CGSS-2003 數據中當年度受僱者在 2002 年所得的平均數與標準差，詳見表七。

將企業產權與階級位置區分開來測量其交互作用，有助於我們用間接推論的方式來觀察中國城市區域所得分配的發展趨勢。首先，若是私營企業中的階級位置之間，其所得分配的離散程度超過了集體單位或國有單位，我們將可以間接推論：當就業者從國有與集體單位流向私營企業時，其所得分配的差距將會持續擴大。其次，上述的說法要成立，應當附加一個條件：各階級之間的所得差異應該要大過不同產權單位之間的所得差異，也就是說，本文樣本中的國有單位、集體

表七 2002 年所得的平均數與標準差：依不同單位產權與階級位置分

階級位置	單位產權			總計
	集體單位	私營企業	國有單位	
資本家 / 單位負責人	10325 (8231)	39632 (63449)	19313 (16209)	22933 (32485)
專業經理人	11384 (7281)	22071 (20128)	17089 (14215)	17465 (15077)
專家 / 技術工人	8466 (6372)	14636 (14742)	13395 (10361)	13200 (10906)
經理人 / 領班	8253 (8407)	14658 (23667)	11753 (8032)	12641 (16232)
非技術工人	5691 (6186)	6402 (9877)	9261 (10088)	7850 (9822)
小資產階級	--	8819 (12751)	--	8819 (12751)
合計	6981 (6937)	10044 (18435)	11524 (12104)	10899 (14331)

註：(1)單位：人民幣

(2)樣本數共 3,553 人，為 2003 年數據中的就業人數。

(3)括弧中的數字為標準差。

單位與私營企業之間的所得平均差異，不是由產權本身之間的所得落差造成的。舉例來說，若是國有或集體單位的所得遠高過或者遠低於私營企業，擴張中的所得差距可能是來自單純的產權差異，而與階級位置所造成的所得差異關聯較小。

由表七中敘述統計的結果來看，私營企業與國有單位從業者之間的平均年所得（¥10,044 與 ¥12,014）差異並不太大，然而，私營企業就業者年所得的標準差(18,435)遠大於國有(11,524)與集體單位(6,937)，例如私營企業資本家與專業經理人的年所得，分別是私營非技術工人的 6.2 倍與 3.4 倍，國有單位負責人與專業經理人的年所得卻分別只是國有單位非技術工人的 2.1 倍與 1.8 倍。此外，與國有企業及私營企業受僱者相比，集體企業與個體戶的年平均所得（¥6,981 與 ¥8,466）均偏低。由於集體企業的人數比例相對穩定，我們可以推

斷貧富差距擴大，可能來自國有單位到私營企業的勞動力流動與人數比例的相對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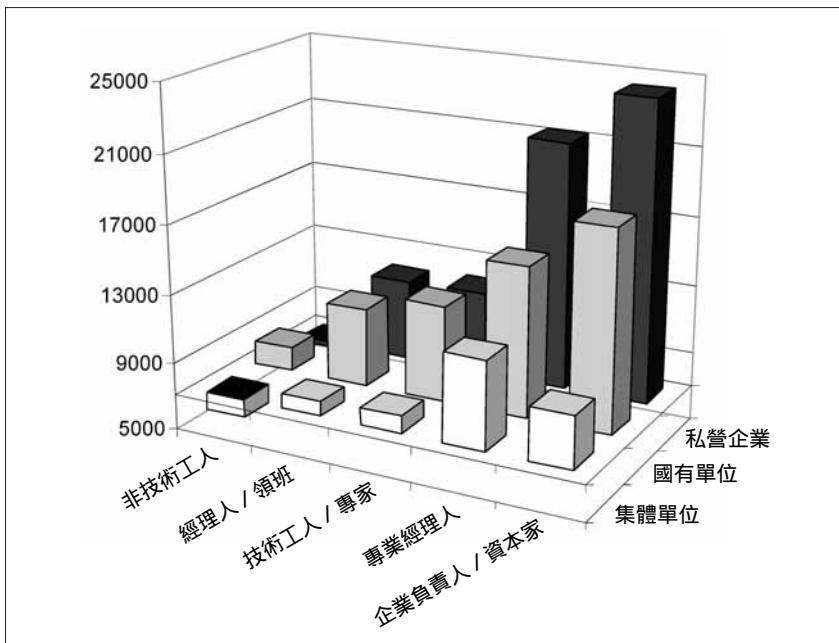
為了更精確地衡量各階級位置之間的所得差異，接下來筆者將運用簡單線性迴歸(Ordinal Least Square, OLS)模型，來控制各項影響中國城鎮居民所得的因素。在接下來的四個統計模型中，模型一與模型二的應變量為 2002 年個人所得的對數，而模型三與模型四的應變量則是 2003 年個人所有之房地產市價的對數。

在自變量方面，最重要的解釋變量是資本主義下的六種階級位置。筆者將各階級視為虛擬變量，以非技術工人為參照組，將小資產階級、技術工人或專家、經理人或領班、專業經理人與資本家視為名目變量，結果呈現於模型一與模型三。另一個重要的解釋變量則是企業的產權類型：國有單位或集體單位，以私營企業為參照組。為了確認私營企業的階級位置之間的所得差異大過國有與集體單位，筆者將階級與產權兩種名目變量的交互作用項放進模型二與模型四。此外，為了確認共產黨員的所得優勢主要出現在國有單位，各模型中也加入了黨員與產權的交互作用名目變量。上述的交互作用名目變量，目的在於確認公有單位中的權威與資本主義階級分化的效果。在整體勞動力與筆者的抽樣樣本的就業結構，都在朝私營企業轉移的前提下，我們可以依此推論黨員優勢與組織資產的變化。

除了主要的解釋變量之外，所有模型均控制了下列可能影響個人所得與財產的連續與非連續變量，包括：性別（女性=1）、年齡與年齡的平方項、以受教育年數來衡量的教育程度、共產黨黨員（是=1）、非農業戶口。許多研究者提到的地區差異(Xie and Hannum 1996)，本文則以直轄市（北京、上海、天津）與中西部城鎮兩個虛擬變項來控制其效果。此外，非全職（兼職）就業對於工資所得影響甚大，因此筆者也將之加入模型。總之，模型一與模型二的應變量為 2002 年個人年所得，模型三與模型四的應變量為個人在 2003 年時所擁有的房地產價值，各模型均包括相同的自變量，模型一與模型三將各種產權不同的生產單位內的階級位置視為沒有差異的名目變量，但

模型二與模型四則包括了階級位置與企業產權的交互作用名目變量，從模型一到模型四的迴歸統計結果，詳見表八。

審視模型一到模型四的迴歸模型結果，我們可以發現影響所得與財富分配的解釋變量的迴歸係數與方向，大致符合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預期。首先，模型二與模型四當中的私營企業各階級名目變量，相對於非技術工人階級位置的參照組，所得分配大致上依據小資產階級、經理人或領班、技術工人或專家、專業經理人到資本家，由低到高排列，其迴歸係數大部分是顯著的（請參考圖三）。專業經理人與經理人、以及專業經理人與技術工人之間的所得差異全部通過了T-test（95%的顯著水準），技術工人與經理人的所得統計差異則十分有限，但這三個新中產階級所擁有的房地產價值，其統計差異僅達邊際顯著水準（ $p < .1$ ）。此外，小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所得與所擁有的房地產價值，統計差異也不顯著，其他各階級位置之間的平均所得差



圖三 各階級位置與單位產權交互作用下的 2002 年全年所得預測值柱狀圖：以小資產階級的估計所得（人民幣 7,070 元）為基準

表八 階級對所得對數 (Log-income) 與財產對數 (Log-wealth) 的 OLS 加權迴歸結果

自變量	應變量	模型一	模型二	模型三	模型四
		Log (income)	Log (income)	Log (estate)	Log (estate)
階級位置 (dummy)					
小資產階級		-0.011 (0.072)	0.053 (0.076)	-0.077 (0.100)	-0.048 (0.105)
技術工人或專家		0.216*** (0.048)	0.174 (0.155)	0.170* (0.085)	0.331 (0.236)
經理人或領班		0.211*** (0.051)	0.368*** (0.102)	0.324*** (0.066)	0.374*** (0.101)
專業經理人		0.414*** (0.048)	0.707*** (0.126)	0.302*** (0.077)	0.249 (0.204)
資本家		0.524*** (0.072)	0.990*** (0.196)	0.567*** (0.100)	0.911*** (0.236)
階級位置 × 集體單位					
技術工人或專家			-0.035 (0.221)		0.321 (0.410)
經理人或領班			-0.281 (0.200)		0.347 (0.219)
專業經理人			-0.274 (0.224)		0.374 (0.323)
企業負責人			-0.667* (0.259)		-0.100 (0.333)
階級位置 × 國有單位					
技術工人或專家			-0.029 (0.162)		-0.266 (0.248)
經理人或領班			-0.250* (0.114)		-0.163 (0.133)
專業經理人			-0.383** (0.133)		0.003 (0.217)
企業負責人			-0.620*** (0.208)		-0.522* (0.257)
集體單位		-0.246*** (0.077)	-0.153 (0.095)	-0.349*** (0.110)	-0.458*** (0.135)
國有單位		-0.055 (0.046)	0.029 (0.052)	-0.277*** (0.066)	-0.211*** (0.079)

表八 階級對所得對數 (Log-income) 與財產對數 (Log-wealth) 的 OLS 加權迴歸結果 (續)

自變量	應變量	模型一	模型二	模型三	模型四
		Log (income)	Log (income)	Log (estate)	Log (estate)
共產黨員		-0.157 (0.118)	-0.237† (0.127)	-0.063 (0.133)	-0.100 (0.136)
集體單位 × 共產黨員		-0.049 (0.183)	0.064 (0.188)	0.155 (0.219)	0.059 (0.232)
國有單位 × 共產黨員		0.207† (0.119)	0.335* (0.132)	0.066 (0.144)	0.152 (0.149)
非農業戶口		-0.113† (0.059)	-0.118* (0.059)	0.023 (0.078)	0.026 (0.079)
中西部城鎮		-0.363*** (0.042)	-0.322*** (0.033)	-0.821*** (0.050)	-0.821*** (0.050)
直轄市 (京、津、滬)		0.274*** (0.045)	0.282*** (0.038)	0.799*** (0.052)	0.802*** (0.052)
非全職就業		-0.481*** (0.040)	-0.463*** (0.050)	-0.354*** (0.073)	-0.344* (0.074)
女性		-0.219*** (0.031)	-0.222*** (0.031)	0.130** (0.046)	0.134** (0.046)
年齡		0.020† (0.011)	0.019† (0.011)	-0.018 (0.015)	-0.019 (0.015)
年齡 ²		-0.0003† (0.0001)	-0.0002† (0.0001)	0.0002 (0.0002)	0.0003* (0.0002)
教育程度 (年)		0.073*** (0.007)	0.074*** (0.007)	0.039*** (0.009)	0.039*** (0.009)
常數項		8.169*** (0.240)	7.823*** (0.322)	11.273*** (0.330)	11.241*** (0.329)
R ²		0.319	0.326	0.239	0.242
樣本數		3033	3033	3090	3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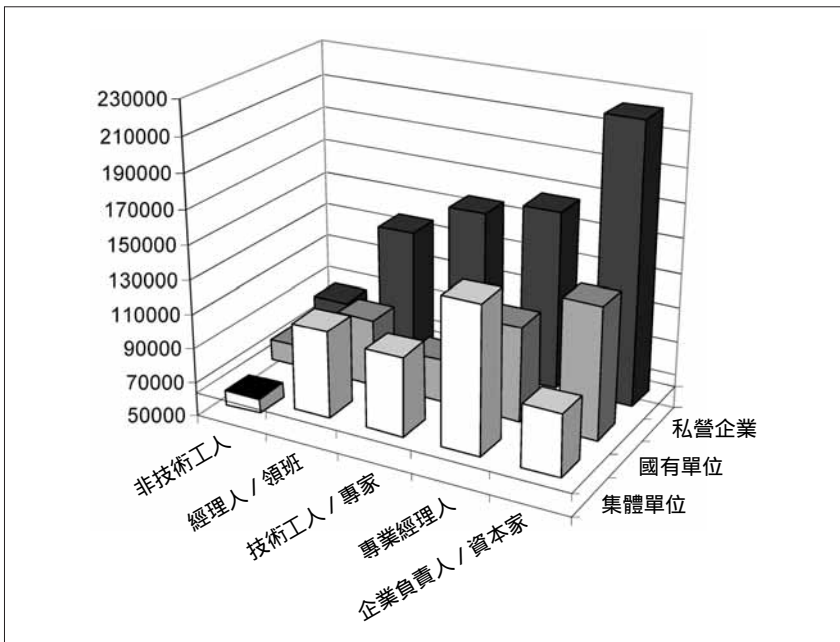
註：括弧內為標準誤。所有模型裡階級變量的參照組是「私營非技術工人」。

* p < .05, ** p < .01, *** p < .001, † p < .1 (雙尾檢定)

異都達到顯著水準。

更重要的是，資產階級與非技術工人之間所得的迴歸係數差異(0.990)，遠遠超過了其他造成所得差異的來源（參見表八與圖三）。例如教育程度每年的差異為 0.074 單位所得的對數，而三大直轄市與中西部城鎮的差距為 0.603 單位所得的對數，但是這些因素都比不上資本主義下階級位置對所得差異的影響。在房地產價值的差異方面，直轄市與中西部城鎮之間的差異較大，但是資本家與無產者之間的階級差異仍然穩居第二（參見圖四）。由模型二與模型四的結果，我們幾乎可以斷定新興資本主義的階級位置，尤其是資本家與無產者之間的階級差別，超過了戶口與單位的影響，是數據中導致中國城鎮居民所得與財富分配不平等的最重要因素。

為了釐清單位產權與階級位置交互作用下的關係，筆者將著重討



圖四 各階級位置與單位產權交互作用下的 2003 年擁有房地產價格預測值柱狀圖：以小資產階級擁有的房地產市價（人民幣 62,961 元）為基準

論模型二的結果。在控制了性別、年齡、教育程度、非全職工作的影響，以及區域與戶口差異等變量之後，我們可以得到階級位置與單位產權的交互作用，如圖三所示。據此模型筆者估計出個體戶（小資產階級）的年所得為人民幣 7,077 元，這就是圖三中參照組的截面，其他各階級位置的所得多半高於此數。其中私營資本家的年所得估計值，比小資產階級要高出人民幣 17,313 元，但是國企負責人的年所得僅比個體戶高了人民幣 11,555 元；相對地，集體單位非技術工人的年薪資所得比個體戶少了人民幣 1,063 元，私營企業非技術工人年所得也僅低於個體戶 295 元，但是三者之間的所得統計差異不顯著。由圖三的比较顯示，私營企業資本家與非技術工人位置之間的年收入差異為人民幣 17,608 元，遠超過集體（差距 6,154 元）與國有單位（差距 10,155 元）各個類似階級位置之間的最大年收入差異的 1.5 倍以上，也就是說，當就業結構由國有單位與集體單位朝私營企業移轉時，所得差距應會隨著階級結構的無產化而擴張。

此外，我們可以用房地產價格來衡量中國城鎮居民財富分配的不平等與階級位置之間的關係。就房地產價值的差距來看，資本主義下的階級差異也大過國有單位內的差異，其不平等的型態與所得分配的結論類似（見圖四），也就是除了直轄市與中西部城鎮之間的差距較大，排除區域差距之外最大的財富差異仍來自資本家與無產者之間，其餘變量如戶口類型與黨員身分等，對城鎮居民的財產差異幾乎不起作用。統計結果的細節請參見模型四，在此不再贅述。

本節最後檢討模型二其他控制變量的效果。首先，即使控制了專業技術階級位置，教育年限對個人年所得仍有統計上顯著的影響。這顯示在經濟轉型過程中，技術資產擁有者的所得仍在增加。其次，數據顯示中國共產黨黨員的所得優勢可能正逐漸受到侵蝕，一方面，共產黨員在國有單位內仍有正面顯著的所得優勢，另一方面，共產黨員在私營企業與集體單位中的淨影響，從統計上未達顯著水準，換句話說，在就業結構由國有單位轉向私營企業的過程中，即使在國有單位中黨員仍然擁有部分政治特權，在控制了階級位置的影響之後，共產

黨員資格並不會在資本主義企業中得到額外的工資或財富補償。此外，對女性的所得歧視是顯著的(Shu 2005)，但是女性所擁有的房地產價值卻是顯著正向，這一點可能與婚姻的補償效果有關。最後，非農業戶口對所得與財產的影響是輕微負面但是不顯著，這個結果符合我們的預測：在城市區域，非農業戶口對所得與財富的正面效果將會逐漸被侵蝕，而被勞動力市場劃一的工資水準所取代，因此，在控制階級位置之後，擁有城市戶口者在私營企業中並沒有獲得優勢或工資補貼。但是這個結果也可能暗示對農民工的抽樣有低估的現象，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考附錄一的討論。

五、結論與討論

我們該如何理解中國改革開放之後的政治經濟鉅變？在倪志偉(Nee 1989)提出市場轉型論之後，學術界的爭辯集中在人力資本、政治資本與個體戶的所得變化上，市場轉型論認為人力資本與企業家的收益將會隨經濟改革而持續提升，掌握再分配權力的共產黨幹部的所得優勢則會持續下降(Nee and Matthews 1996)；權力維繫論(power persistence)者則認為共產黨幹部的優勢將不會立即衰退(Bian and Logan 1996; Walder 1995, 2002; Walder et al. 2000)。近年來，研究者將焦點轉向中國社會中的某些制度遺產，例如戶口與單位對社會不平等的影響(Wu and Treiman 2007, 2004; Wu 2002; Zhou et al. 1997)。然而，中國不斷擴大的階級差異卻始終未受社會學界重視。我們不僅應該把階級帶回來，階級分析的理論框架更可能讓我們得到新的啟發，以超越市場轉型論所引起的種種爭議。

本文試圖從新馬克思主義的傳統尋找線索，把階級分析與無產化理論帶回觀察中國鉅變的視野。更進一步，階級分析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共產主義下的不平等，甚至毛澤東時代也存在階級剝削。本文擴展了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析架構，將毛澤東時代的中國社會視為戶口制度（勞動力資產）、單位級別（組織資產）、與幹部身分（工作現

場權威與技術)所構成的階級結構,並且以權威、技術與生產工具所區分的晚期資本主義階級結構作為轉型的目標,依此得到下列的推論:首先,戶口與單位不平等仍然存在,但是在經濟轉型過程中會逐漸被削弱。其次,隨著市場經濟的發展,資本的相對剝削能力提升,因此,生產工具擁有者與工人階級之間的所得差距將會持續擴張。第三,各種公私產權下的生產組織,對於技術資產擁有者,或者說是知識分子的依賴,在經濟轉型過程中未必會下降。在戶口與單位所控制的勞動力、資本與技術這三種生產性資產的相對價值變化影響之下,筆者推論 1990 年代中期之後中國由市場化朝私有化的轉型,導致私營企業新中產階級與工人階級比例迅速擴大,城鎮戶口與國有單位的相對優勢遭受侵蝕,小資產者的所得與社會地位下滑,這一朝資本主義轉型的歷史過程,大致符合「弱無產化」理論的看法。

透過中國城市區域所收集的CGSS-2003數據,多數階級分析的論點得到經驗上的確認。這個中國城鎮地區居民樣本的數據顯示,在1992年以前,公有部門主導的就業結構相對穩定,少數農民、集體工人與新就業者才會選擇「下海」,進入私營企業或者創業成為資本家。1992年鄧小平南巡之後,在公有部門私有化過程中,部分國企經理人與共產黨員透過政治特權取得公共資產而成為資本家,部分下崗的國企工人與農民工則湧入私營企業成為工人或個體戶。然而從1979年到2003年之間MNL模型所呈現的階級流動來看,毛時代由單位與戶口構成的階級區隔,仍然阻礙了農民與集體單位受僱者朝新中產階級或資本家位置流動。此外,教育與共產黨員身分則仍是取得技術與組織資產的重要途徑。

在所得分配方面,私營非技術工人與集體工人的所得是城市居民的底層。私營企業階級位置之間的所得與財富不均遠大於公有部門,顯示出資本主義階級位置的所得差異,已經成為中國城鎮區域貧富差距的主要來源之一。其次,個體戶如今也不再是企業家精神的代理人,反而更像是下崗工人與待業農民的避難所,或是像拉丁美洲大城市裡的非正式經濟部門,其生活條件並不比私營企業的無產階級好太

多。此外，黨員與國有單位的組織資產對個人所得的正面效果非常有限，而在控制了階級位置、區域差距與單位等因素之後，非農業戶口者在所得與財富上幾乎沒有任何優勢。無論是從階級結構的改變、或是從收入分配來看，中國城鎮地區的階級結構正在由毛時代的單位與戶口體制，走向資本主義無產化的趨勢。

階級分析提供了另一種研究典範，對中國日益擴大的貧富差距，提出了不同於市場轉型爭論各派的解釋。首先，權力維繫論認為共產黨員與公有單位的收益仍維持相當可觀的優勢，本文認為這個情況在1990年代末期已經被私有化政策改變了，雖然不能排除未私有化的國有壟斷企業與少數幹部可以獲得更高的收益，但國有單位與共產黨員的整體優勢正在遞減。其次，市場轉型論認為人力資本與以個體戶為主的企業家，在市場中的收益將會持續提升，本文則發現：一方面，城鎮區域個體戶的經濟條件持續降低(Wu 2006)，已逼近非技術工人的水準，另一方面，私營中大型企業的資本家才是1990年代末期以來真正的獲益者。第三，在市場轉型爭論中，各派研究者僅在教育程度提高個人所得與影響社會流動的作用上達成共識，但是與倪志偉的看法不同，後續研究發現人力資本的收益不僅來自勞動力市場，也來自國有單位與幹部身分的補貼，因此教育不能當成市場化的指標(Wu and Xie 2003)，這個結果符合對技術資產擁有者——無論在公部門或私部門——收益持平的論點。此外，相對於許多強調中國戶口與單位的制度分析，著重於社會不平等的路徑依賴，本文則是將戶口制度與單位級別納入了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一般理論框架，並且認為兩者對社會不平等的影響，終將隨資本主義的發展而減弱。最後，相對於市場轉型論對階級的忽略，筆者發現隨資本主義而來的階級分化與區域差距，已經成為中國社會貧富日益懸殊難以忽視的重要原因。

把階級帶回中國研究的另一個重要意義，是同時把中國帶回一般社會學理論與階級結構比較研究的議程。與過去的東亞奇蹟類似，中國的經濟轉型經常被當成偏離一般理論的異例，然而隨著成長的光環逐漸退去，在各種天災人禍的考驗下，發展社會學者所關注的政治與

社會代價——階級分化、城鄉差距與貧富懸殊等，已經成為媒體與公眾關注的焦點。隨著城市中產階級與勞工階級的浮現，政治社會學者所熟悉的階級利益與政治轉型議題，亦可能重返世人面前。最後，對中國階級不平等的探討，或許可以填補東亞階級結構與階級意識比較研究中被遺忘的巨大版圖，並且成為未來華人社會階級政治與勞工研究的墊腳石。

在中國大陸的共產黨國家建構深化與朝資本主義市場經濟轉型的歷史過程裡 (Yang 2004)，無產化的趨勢與再分配政策的失靈，導致各階級之間貧富差距的迅速惡化。在階級結構轉型的衝擊下，中國共產黨徹底放棄了毛時代的階級鬥爭路線，高舉起「建構和諧社會」的大旗。然而，正是在這個資本與威權體制當道的年代，我們比過去的任何時刻都更需要馬克思的學術遺產——階級研究，去理解這場朝向資本主義轉型的鉅變裡，中國人民所遭遇的苦難與機遇。

誌謝：本文修改自 2007 年 11 月 25 日於台灣社會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中發表的〈中國城鎮居民階級結構的轉型與社會不平等，1979-2003〉一文，感謝香港科技大學吳曉剛教授、邊燕杰教授與黃善國教授(Raymond Sin-Kwok Wong)的指導，中央研究院陳志柔博士、上海社會科學院李煜博士、哈佛大學社會學博士班郭茂燦、UC Berkeley 社會系的 Michael Burawoy 教授以及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社會系的 Joel Andreas 教授的意見、還有 2007 年台灣社會學會年會上東海大學蔡瑞明教授的指教。本文中之錯誤概由筆者負責。

附錄 數據來源與敘述統計

一、《中國綜合社會調查》數據簡介

本文所使用的數據主要來自《中國綜合社會調查》(China General Social Survey, CGSS)計畫，2003年度項目是中國綜合社會調查的第一期，由香港科技大學（香港科大）調查研究中心和中國人民大學（人大）社會學系共同主持。香港科大由邊燕杰教授擔任主持人，人大由李路路教授擔任主持人。人大與其他七個參與調查單位（南開大學社會學系、南京大學社會學系、武漢大學社會學系、中山大學社會學系、吉林大學社會學系、蘭州大學社會學系、上海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研究所）派出了200名訪員參與培訓，透過各系所教授與博士生的督導，入戶調查在2003年10月和11月間完成。結果，在559個中國城市地區居民委員會中完成問卷5,894份，成功率為81%。數據清理工作在2004年間由中國中山大學梁玉成博士與上海社會科學院李煜博士監督完成。

受限於CGSS-2003數據僅收集了中國城市居民的樣本，本文的推論不能擴及整個中國社會，而且可能受下列抽樣偏誤影響。首先，此一數據對私營企業就業人數有明顯的低估。在國家統計局對全中國大陸的勞動力統計中，包括個體戶在內，2003年城鎮地區私營部門的就業人數已經過半，在我們的數據中卻僅佔37%（見表五）。¹其次，城市抽樣容易低估進城農民工人數，例如本數據中農業戶口與藍印戶口約佔樣本中的9%，²這是因為此一樣本來自家戶隨機抽樣，而農民工有相當比例住在工廠宿舍或建築工地，只有一部分租住在有門牌的家戶中。上述的兩種偏誤可能導致抽樣中的農業戶口者，實際上是進

1 這是因為2003年調查時所參考的就業比例，可能是以2001年國家統計局的官方數據來調整就業的抽樣，該年的城鎮私營部門就業者為39%。

2 藍印戶口指的是1990年代中起各城市自行界定的農村移民之暫時工作或居留戶口，各城市政府的規範有頗大差異，2002年起上海等地開始承認這種身分，逐漸取消藍印戶口的歧視性待遇。

城農民中生活狀況較好的人。

要克服可能存在的抽樣偏誤，必須依據其他可靠的資訊，對工廠宿舍區或是農民工進行補充或加權，但本數據中的加權方式是針對各地區分層抽樣與家戶人口的數量而來，而非針對農民工的比例，且民工人數始終存在爭議，不太可能得知正確的分佈狀態，因此，筆者暫時未能處理這個議題。然而，對私營企業就業者的低估，只是加強而非削弱了本文的結論：已知私營企業就業人口在樣本中偏低的情況下，中國城鎮地區實際的無產化趨勢，應該要比我們的數據結果更明顯。

二、中國數據的職業與階級分類

關於數據的分類與處理方面，若是使用本文的毛時代順向轉型分類法，或者簡化的Wright資本主義六階級位置（表二與圖一），生產性資產的所有權如戶口、單位與幹部地位，以及資本家或無產者等，可直接與階級位置對應，因此只需要用到問卷中受訪者個人的僱傭身分、戶口史、單位史與技術及管理層級的相關資訊，不需仰賴中國標準職業分類代碼或國際標準職業分類(International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 ISCO-88)，簡單有效。

另一方面，正文提及新韋伯派 Erikson/Goldthorpe/Portocarero (EGP)階級範疇的分類法(Erikson and Goldthorpe 1992)運用在中國改革開放之前的數據時，事實上是直接挪用了資本主義的職業類別轉為階級範疇，並加以調整（主要是去除小地主或自僱者、並且合併小農與農業體力勞動者），可以分為五、六類或九類。EGP分類在測量中國的階級不平等時，容易出現與資本主義社會極為不同的效果。

因此，筆者也嘗試將中國標準職業分類代碼轉換為其他社經指標。香港科大的吳曉剛教授與筆者參照 Walder et al. (2000) 1996 年中國社會調查後的數據處理、國際勞工組織(ILO)的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法以及同年度的《歐洲社會綜合調查》(European Social Survey, ESS 2002/3) (Leiulfstrud et al. 2005)，對 CGSS 數據裡的中國職業分類代碼

進行了多種社經地位與階級分類的轉換。經過對照後，CGSS-2003 的個人職業資訊可以轉換為 ISCO-88、國際社經地位指標(International Socio-economic Index, ISEI)，並且可利用 John Hendrickx (2004)所公開提供的 STATA 程式轉換為新韋伯派的階級分類，經微調後的 EGP 分類結果見表 A1。³各職業與階級的轉換建議表，歡迎向作者電郵索取。

Wu 與 Treiman (2007)最近針對戶口制度與中國社會不平等的研究，使用了 EGP 階級分類。在他們的條件式邏輯迴歸(Conditional Logistic)模型與事件史 (Event-history)模型中都發現：中國階級不平等的結構或順序，與過去新韋伯派階級理論的結論大不相同，其中小業主的地位偏低而體力工人的地位相對偏高。他們發現：一方面，在父母親農業戶口限制下，經常出現農村內工人轉農民的代際向下流動；另一方面，一旦子女脫離農村而取得城市戶口，就會出現大幅度的代際階級向上流動。在未能小心使用韋伯派階級範疇時，這兩個戶口制

表 A1 CGSS-2003 數據依新韋伯派的 EGP 階級範疇分類

EGP 代碼	階級	六類		九類	
		樣本數	%	樣本數	%
I + II	控制階級 (Controllers)	851	30.4		
	I 高層控制者(Higher Controllers)			521	18.6
	II 低層控制者(Low Controllers)			330	11.8
III	例行非體力勞動者(Routine Non-Manual)	583	20.8	583	20.8
IVa + IVb	自僱者(Small owners)	382	13.6	382	13.6
V + VI	領班與技術工人(Foremen, skilled)	778	27.8		
	V 體力監督者(Manual Supervisor)			115	4.1
	VI 體力技術工人(Skilled Manual)			663	23.7
VIIa	半 / 無技術工人(Semi-unskilled Manual)	144	5.1	144	5.1
IVc + VIIb	農業勞動者 (Agricultural)	65	2.3		
	IVc 自耕農 (Self-employed Farm)			58	2.1
	VIIb 農業工人(Farm Labor)			7	0.3
總計				2,803	100

3 有興趣者請參見 <http://ideas.repec.org/c/boc/bocode/s425802.html>

度下的代際流動相反趨勢，容易使研究者在實證研究中，對毛澤東統治下的中國產生「開放社會」的錯誤印象，事實上，這種現象突顯了戶口制度的重大後果(Wu and Treiman 2007: 440)。這個結論符合筆者對 EGP 分類的疑問，轉而嘗試與韋伯派不同的階級研究途徑。

三、各種階級分類效度的比較

我們從數據中得到了新韋伯派的 EGP 階級分類範疇、ISEI 以及本文的順向與逆向兩種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類之後，下一個問題是：在這幾種社經地位與階級分類的經驗測量指標之間，其研究效度(validity)可否做比較呢？擴展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類在經驗研究中有相對優勢嗎？

我們在此假設相對符合現實的階級分類方式，能比較有效地預測中國民眾個人的所得差異，也就是用年所得作為各種階級與社會地位指標之間客觀的效度標準。表 A2 呈現了新韋伯派的 EGP 階級範疇、ISEI、與本文的兩種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類，對 2002 年所得的變異數分析(ANOVA)，其中的 F-test 值的高低，或可作為三種階級變量用於解釋數據中所得變化程度的指標。由於兩種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類中的資本家、小資與無產階級相同，具有高度共線 (multicollinearity) 的特質，因此筆者以兩個 ANOVA 模型分別測試之。

在三種彼此競爭的社會分層指標同時估計下，結果顯示：無論是運用毛時代順向轉型法的階級分類（四種資本主義階級位置與集體工人、集體幹部、國企工人與國企幹部共八類）或晚期資本主義（逆向轉型法）的六種階級分類，其 F 值都遠高過同模型中 EGP 分類與 ISEI 的表現，顯示擴展新馬克思主義的兩種階級類型，能更有效地解釋中國城市地區居民的所得差異。反之，新韋伯派的 EGP 階級範疇與 ISEI 對所得差異的解釋能力相當有限，在 ANOVA 模型中的統計效果比較不顯著。因此，筆者主張在中國社會不平等的實證研究中，相對於地位取得模型或韋伯派模型，擴展新馬克思主義的階級分類法具有明顯的相對優勢。

當然，社會經濟地位或者階級分類應服從理論問題與經驗上的需要，例如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類經常因為忽略藍領工人與白領職員之間的差異而遭到批評 (Erikson and Goldthorpe 1992)，不同階級分類法與性別的交互作用也有待進一步的探討 (Wright 1997)。因此，對性別、社會網絡、教育流動或醫療等領域的研究者來說，使用何種社經地位指標來衡量中國的社會不平等，仍然是個開放的選擇。

表 A2 新韋伯派的 EGP 階級範疇、ISEI 與本文的兩種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類對 2002 年所得的變異數分析(ANOVA)

變異來源 (Source)	離均差平方(SS)	自由度(DF)	均平方(MS)	F 值	P > F
組間變異	315.849	13	24.296	42.46	0.0000
順向轉型分類	93.872	7	13.410	23.44	0.0000
EGP 六類	22.624	5	4.525	7.91	0.0000
ISEI	7.810	1	7.810	13.95	0.0002
殘差	1392.669	2434	0.572		
總變異	1708.518	2447	0.698		

變異來源 (Source)	離均差平方(SS)	自由度(DF)	均平方(MS)	F 值	P > F
組間變異	287.742	11	26.158	44.85	0.0000
Wright 六類	65.766	5	13.153	22.55	0.0000
EGP 六類	22.571	5	4.514	7.74	0.0000
ISEI	6.951	1	6.951	11.92	0.0006
殘差	1420.776	2436	0.583		
總變異	1708.518	2447	0.698		

附註：(1)新韋伯派 EGP 階級範疇見表 A1，順向轉型法的分類是本文表五 2003 年最後一欄的八類，因此用去 7 個自由度。Wright 六類就是本文圖一與 OLS 模型的資本主義分類。

(2) SS=Sum of Square, DF=Degree of Freedom, MS=Mean Square.

參考文獻

- 中國國家統計局編 (1983) 中國統計年鑑。香港：香港經濟報導社。
- (1988) 中國統計年鑑。香港：香港經濟報導社。
- (1995) 中國統計年鑑。香港：香港經濟報導社。
- (2001) 中國統計年鑑。香港：香港經濟報導社。
- (2006) 中國統計年鑑。香港：香港經濟報導社。
- 新華網 (2005) 科學技術幹部管理工作條例試行草案 (1964) : 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5-02/01/content_2534200.htm
- 李培林、李強、孫立平等 (2004) 中國社會分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李春玲 (2005) 斷裂與碎片：當代中國社會階層分化實證分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李路路、王奮宇 (1992) 當代中國：現代化進程中的社會結構及其變革。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 吳介民 (2000) 壓榨人性空間：身分差序與中國式多重剝削。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39: 1-44。
- 陸學藝 (2004) 當代中國社會流動。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柯志明 (1993) 台灣都市小型製造業的創業、經營與生產組織——以五分埔成衣製造業為案例的分析。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蔣勤 (2006) 人民公社時期「鑽空式」非農經濟與農民謀生理性——以浙東N村為例。北京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 謝國雄 (1989) 黑手變頭家：台灣製造業中的階級流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2(2): 11-54。
- Agresti, Alan (2002) *Categorical Data Analysis*, 2nd ed. New York: Wiley.
- Amin, Samir (1974) *Accumulation on a World Scale: A Critique of the Theory of Underdevelopment*.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Bian, Yanjie (1994) *Work and Inequality in Urban China*.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Bian, Yanjie, and John R. Logan (1996) Market Transition and the Persistence of Power: The Changing Stratification System in Urban Chin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1: 739-758.
- Bian Yanjie, Ronald Breiger, Deborah Davis, and Joseph Galaskiewicz (2005) Occupation, Class, and Social Networks in Urban China. *Social Forces* 83 (4):

- 1443-1468.
- Block, Fred (1990) *Postindustrial Possibilities: A Critique of Economic Discour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raverman, Harry (1974) *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 The Degradation of Work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Burawoy, Michael (2005[1979]) *Manufacturing Consent: Changes in the Labor Process under Monopoly Capitalism*. Chinese edition. Taipei: Socio Publish.
- (1985) *The Politics of Production: Factory Regimes under Capitalism and Socialism*. London: Verso.
- Burawoy, Michael, and J. Lukačs (1992) *The Radiant Past: Ideology and Reality in Hungary's Road to Capitalism*.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han, Anita, Richard Madsen, and Jonathan Unger (1996[1992]) *Chen Village under Mao and Deng* (in Chinese). Hong Kong: Oxford Press.
- Dickson, Bruce J. (2003) *Red Capitalists in China: The Party, Private Entrepreneurs, and Prospects for Political Change*.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jilas, Milovan (1983) *The New Class: An Analysis of the Communist System*.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 Domenach, Jean-Luc (1995 [1982]) *The Origins of the Great Leap Forward: The Case of One Chinese Province*. Translated by A. M. Berrett.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 Edwards, R. C. (1979) *Contested Terrain: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Workplace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New York: Basic Books.
- Erikson, Robert, and John H. Goldthorpe (1992) *The Constant Flux: A Study of Class Mobility in Industrial Societies*. Oxford [England]: Clarendon Pres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Eyal, Gil, Iván Széleányi, and Eleanor Townsley (1998) *Making Capitalism without Capitalists: Class Formation and Elite Struggles in Post-communist Central Europe*. London; New York: Verso.
- Goldthorpe, John H., and Gordon Marshall (1992) The Promising Future of Class Analysis: A Response to Recent Critiques. *Sociology* 26 (3): 381-400.
- Gouldner, Alvin (1979) *The Future of Intellectuals and the Rise of the New Class*. London: Macmillan.
- Hendrickx, John (2004) *ISKO: Stata Module to Recode 4 Digit ISCO-88 Occupational Codes*. Accessed at <http://ideas.repec.org/c/boc/bocode/s425802.html>, Oct. 2006.

- Hendrickx, John, and Harry B. G. Ganzeboom (1998) Occupational Status Attainment in the Netherlands, 1920-1990: A Multinomial Logistic Analysis. *European Sociological Review* 14: 387-403.
- Hout, Michael (1980) *Mobility Tables*.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 Humphries, Jane (1990) Enclosures, Common Rights, and Women: The Proletarianization of Families in the Late Eighteenth and Early Nineteenth Centuries.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50 (1): 17-42.
- Ka, Chih-ming, and Mark Selden (1986) Original Accumulation, Equity, and Late Industrialization: The Cases of Socialist China and Capitalist Taiwan. *World Development* 14 (10, 11): 1293-1310.
- King, Lawrence Peter, and Iván Széleányi (2004) *Theories of the New Class: Intellectuals and Power*.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Konrad, Gyorgy, and Iván Széleányi (1979) *The Intellectuals on the Road to Class Power*. Translated by A. Arato and R. E. Allen.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 Koo, Hagan (1990) From Farm to Factory: Proletarianization in Kore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5 (5): 669-681.
- Kung, James Kai-sing, and Yi-min Lin (2007) The Decline of Township-and-Village Enterprises in China's Economic Transition. *World Development* 35 (4): 569-584.
- Lee, Ching Kwan (1995) Engendering the Worlds of Labor: Women Workers, Labor Market, and Production Politics in the South China Economic Miracle.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0 (June): 378-397.
- (1998) The Labor Politics of Market Socialism: Collective Inaction and Class Experiences among State Workers in Guangzhou. *Modern China* 24(January): 3-33.
- Leiulfstrud, Håkon, Ivano Bison, and Heidi Jensberg (2005) *Social Class in Europe*.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and Political Science, Norweg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Science, Norway, and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and Social Research, University of Trento, Italy. Accessed at <http://ess.nsd.uib.no/files/2003/ESS1SocialClassReport.pdf>, April 4, 2006.
- Lü, Xiaobo, and Elizabeth J. Perry, eds. (1997) *Danwei: The Changing Chinese Workplace in Historical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Armonk, NY: M. E. Sharpe.
- Marx, Karl (1977) *Capital*. Translated by Ben Fowke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Meisner, Maurice J. (1999) *Mao's China and After: A Histor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3rd ed. New York: Free Press.
- Nee, Victor (1989) A Theory of Market Transition: From Redistribution to Markets in

- State Socialism.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4: 663-681.
- (1996) The Emergence of a Market Society: Changing Mechanisms of Stratification in Chin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1: 908-949.
- Naughton, Barry (2007) *The Chinese Economy: Transitions and Growth*.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1995) *Growing Out of the Plan: Chinese Economic Reform, 1978-199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Nee, Victor, and Rebecca Matthews (1996) Market Transition and Societal Transformation in Reforming State Socialism.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2: 401-435.
-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2003) *China in the World Economy: An OECD Economic and Statistical Survey*. London: Kogan Page.
- Oi, Jean C. (1999) *Rural China Takes Off: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s of Economic Refor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Parish, William L. (1984) Destratification in China. Pp. 84-120 in *Class and Social Stratification in Post-revolution China*, edited by James L. Wats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erry, Elizabeth J. (1993) *Shanghai on Strike: The Politics of Chinese Labor*.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Perry, Elizabeth J., and Li Xun (1997) *Proletarian Power: Shanghai in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 Portes, Alejandro, Manuel Castells, and Lauren A. Benton, eds. (1989) *The Informal Economy: Studies in Advanced and Less Developed Countries*. Baltimore, MD: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Przeworski, Adam (1986) *Capitalism and Social Democra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un Ngai (2005) *Made in China : Women Factory Workers in a Global Workplace*.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Rawski, Thomas G. (1999) Reforming China's Economy: What Have We Learned? *The China Journal* 41: 139-156.
- Roemer, John E. (1982) *A General Theory of Exploitation and Clas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oy, William G. (1984) Class Conflict and Social Change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0: 483-506.

- Scott, James C. (1998) *Seeing Like a State: How Certain Schemes to Improve the Human Condition Have Fail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Selden, Mark (1988)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hinese Socialism*. Armonk, NY: M. E. Sharpe.
- Shirk, Susan L. (1993) *The Political Logic of Economic Reform in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hu, Xiaoling (2005) Market Transition and Gender Segregation in Urban China. *Social Science Quarterly: A Special Issue: Income, Poverty, and Opportunity* 86: 1299-1323.
- Shue, Vivienne (1988) *The Reach of the State: Sketches of the Chinese Body Politic*.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So, Alvin Y. (2003) The Changing Pattern of Classes and Class Conflict in China.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33 (3): 363-376.
- Sørensen, Aage B. (2000) Toward a Sounder Basis for Class Analysi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 (6): 1523-1558.
- Szelényi, Iván, and Eric Kostello (1996) The Market Transition Debate: Toward a Synthesi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1: 1082-1096.
- Szelényi, Iván, and Robert Manchin (1989) Interrupted Embourgeoisement: Social Background and Life History of Family Agricultural Entrepreneurs in Socialist Hungary. *RSSM* 8: 253-278.
- Tilly, Charles (1978) *From Mobilization to Revolution*. New York: McGraw-Hill.
- Trotsky, Leon (1973) *Writings of Leon Trotsky*. Edited by Naomi Allen et al. New York: Pathfinder Press.
- Walder, Andrew G. (1983) Organized Dependency and Cultures of Authority in Chinese Industr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43 (November): 51-76.
- (1986) *Communist Neo-traditionalism: Work and Authority in Chinese Industry*.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95) Career Mobility and the Communist Political Order.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0 (3): 309-328.
- (2002) Markets and Income Inequality in Rural China: Political Advantage in an Expanding Econom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7: 231-253.
- Walder, Andrew G., Bobai Li, and Donald J. Treiman (2000) Politics and Life Chances in a State Socialist Regime: Dual Career Paths into the Urban Chinese Elite, 1949-1996.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5: 191- 209.
- Walder, G. A., and Y. Su (2003)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the Countryside: Scope,

- Timing and Human Impact. *China Quarterly* 173: 74-99.
- Walton, John (1987) Theory and Research on Industrialization.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3: 89-108.
- Wang, Fei-Ling (2005) *Organizing Through Division and Exclusion: China's Hukou System*.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Wang, Shaoguang (1993) *Rational and Irrational: The Mass in Cultural Revolution (Li xing yu feng kuang: wen hua da ge ming zhong de qun zh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edeman, Andrew H. (2003) *From Mao to Market: Rent Seeking, Local Protectionism, and Marketization in China*.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estern, Mark, and Erik Olin Wright (1994) The Permeability of Class Boundaries to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Among Men in the United States, Canada, Norway and Swede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9 (4): 606-629.
- Whyte, Martin King, and William L. Parish (1984) *Urban Life in Contemporary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Whyte, Martin King (1994 [1975]) Inequality and Stratification in China. Pp. 213-232 in *Revolutions: Theoretical,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Studies*, edited by Jack A. Goldstone. Fort Worth: Harcourt Brace College Publishers.
- Wright, Erik Olin (1978) Race, Class, and Income Inequality.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83 (6): 1368-1397
- (1985) *Classes*. London: Verso.
- (1997) *Class Counts*. London: Verso.
- (2000a) Working-Class Power, Capitalist-Class Interests, and Class Compromis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 (4): 957-1002.
- (2000b) Class, Exploitation, and Economic Rents: Reflections on Sorensen's "Sounder Basi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 (6): 1559-1571.
- (2002) The Shadow of Exploitation in Weber's Class Analysi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7: 832-853.
- Wright, Erik Olin, eds. (2005) *Approaches to Class Analysis*. Cambridge, UK;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right, Erik Olin, and Bill Martin (1987)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American Class Structure, 1960-1980.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3 (1): 1-29.
- Wright, Erik Olin, and Joachim Singelmann (1982) Proletarianization in the Changing American Class Structur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8, Supplement:

- Marxist Inquiries: Studies of Labor, Class, and States, pp. S176-S209.
- Wu, Xiaogang (2006) Communist Cadres and Market Opportunities: Entry into Self-employment in China, 1978-1996. *Social Forces*, September 2006. (Forthcoming).
- (2002) Work Units and Income Inequality: The Effect of Market Transition in Urban China. *Social Forces* 80 (3): 1069-1099.
- Wu, Xiaogang, and Donald J. Treiman (2007) Inequality and Equality under Chinese Socialism: The Hukou System and Intergenerational Occupational Mobilit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3 (2): 415-445.
- (2004) The Household Registration System and Social Stratification in China: 1955-1996. *Demography* 41 (2): 363-384.
- Wu, Xiaogang, and Yu Xie (2003) Does the Market Pay Off? Earnings Returns to Education in Urban Chin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8 (3): 425-442.
- Xie, Yu, and Emily Hannum (1996) Regional Variation in Earnings Inequality in Reform-Era Urban China.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1(4): 950-992.
- Yang, Dali L. (2004) *Remaking the Chinese Leviathan: Market Transition and the Politics of Governance i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96) *Calamity and Reform in China: State, Rural Society,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Since the Great Leap Famin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Zhou, Xueguang (2004) *The State and the Life Chances in Urban China: Redistribution and Stratification, 1949-1994*.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Zhou, Xueguang, Nancy B. Tuma, and Phyllis Moen (1997)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Job-shift Patterns in Urban China, 1949 to 1994.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2: 339 -365.

統計數據背後的打工妹

林宗弘

2005年7月，我隨當時任教於香港科大的潘毅教授與陳允中教授所組織的血汗工廠調查小組來到東莞的樟木頭，一個靠近山區的林業小鎮。就像中國其他的工業化地區，這裡的景觀充滿了矛盾的對比，一邊是人民公社時期保留下來的「土角厝」，另一邊是嶄新的港資企業廠房，生產印有迪士尼卡通人物的文具。這裡的工人一個月大概只能掙到五、六百人民幣，廠方包吃包住要扣一百五，飯菜的品質又極差，工人寧可搬出去住自己煮飯，因此，農村裡一套雙人床的破房間，房租每月一百塊仍床位難求。

傍晚，我們在一間農舍門口與三名來自四川的女工攀談，其中一位年輕打工妹用頗標準的普通話陳述她在廠裡的見聞。原來，一年多前東莞勞動局來此地查廠時，工廠為了應付勞動檢查合同造假，工人才知道廠方的低工資已經違反勞動法，憤而組織抗爭。資方花錢收買、開除了一部份帶頭罷工的生產線「老大」之後，終於暫時壓制了工潮。2005年5月起，勞動局要求廠方遵守最低工資，每月必須達到五百七「保底」的標準，資方反而變相提高保底的最低標準，做不完按未達標的件數扣錢。一位男工不滿地說，廠方這種作法逼工人超時趕工到半夜，與之前用加班工資的算法比較起來，保底件數提高，總收入反而降低，是「無薪加班」。

我們把話題轉向工傷，這是此次血汗工廠調查的重點。打工妹說，這間工廠六月底剛死了兩個工人，其中一個打工的男孩疑似感冒肺炎，領班不讓他休息，加班完隔天被發現死在床上，另一個打工妹連續加班沒睡覺，結果放假後意外死在廠外。廠方賠了一萬五給前一個農民工的家屬，後一個女工就只賠了六千塊。

當我們訪問這位打工妹時，屋裡另外兩位中年女工有一句沒一句補充著，一個照撫著屋內鍋裡的菜與開水，一個拿起掃把忙著打掃。不一會兒，她們便用四川腔熱情地招呼起來，「你們一定還沒吃晚飯，一起來吃吧！」「對啊，一塊兒吃！進來進來！別客氣！」我們跟進屋去，在潮濕陰暗的農舍裡架著三層床位以及一些簡單的家當，牆邊有張約一尺高，兩尺見方的小桌，上頭擺著她們三個女工的晚

餐：三碗白飯，一大盤炒了辣椒與花椒粉的空心菜，還有三大碗燒滾的白開水。

雖然菜香四逸，這真是令作為研究者——而且還是個前台灣工會工作人員的我，難以下嚥的一頓飯。當時我只能制止正在添飯的女工大姐，說我們不餓，真的不客氣，繼續聊吧，妳們快吃，吃完還要趕去上夜班，遲到要罰錢。

這趟暑假迪士尼工傷調查之旅，總共訪問了珠三角十餘家外資與台資工廠的農民工與打工妹，令我大開眼界，這些訪談後來由「大學師生監察無良企業行動」(Students and Scholars Against Corporate Misbehavior, SACOM)整理成《找回米奇的良心：迪士尼公司所屬中國製造廠商的勞工調查報告》公諸於世，串聯國際反血汗工廠的活動，該組織並獲暢銷雜誌《南風窗》選為中國年度公益社團。然而近三年後，迪士尼改善血汗工廠的承諾仍口惠而不實，多半被發現後抽單了事。

這次調查也讓我意識到社會學界市場轉型之爭的理論限制。中國市場轉型爭論的「政治資本」與「人力資本」的回報，能夠說明珠三角工廠裡數千萬民工所面臨的生活處境嗎？從人民公社到現代工廠的這三十年，究竟是何種力量塑造了當代中國的社會不平等？回頭來看，毛澤東統治時期的中國，在這種不平等的發展中是無辜的嗎？最後，台灣社會學者的研究是否總透過台資的視野或田野，把中國工廠當成台商研究的延伸？顯然，台商從來就不是共產黨統治下的弱者，毛澤東時代的舊體制也不是無辜的，眼前犧牲農民與工人的血汗工廠更不該被遺忘。很自然地，我回到馬克思的階級研究傳統、與毛澤東時代的幽暗歷史裡去找答案。

在香港科大的「中國社會分層」研究班上，我嘗試提出擴展新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初步構想，並獲得邊燕杰教授的鼓勵與支持，之後參與黃善國教授的分類數據統計課程，更重要的是吳曉剛教授亦師亦友的悉心指導，幫助我將中國社會正在「無產化」的感性直覺，逐漸轉化為學術規範下的量化分析。此外，科大社會科學部的中國大陸同學、與香港勞工 NGO 的友人們，給了我許多協助與關懷。如果沒有上述所有人的提攜，這篇文章不可能問世，當然，文中的分析與數據仍有許多令人不盡滿意之處，該由我自己負責。但是起心動念，在東莞樟木頭跟四川打工妹那一頓食不下嚥的晚餐，或許才是這趟學術之旅的出發點吧！

